

年報查詢網址□www.kwangming.com □mops.twse.com.tw□股票代碼 4420



民國 110 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04 月 25 日

總公司

114698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607 號 7 樓
TEL：(02)2657 5859

龜山廠

333002 桃園市龜山區宏洲街 29 號
TEL：(03)329 4138

發言人

李業振 總經理 (02) 2657 5859
294568@kwangming.com

代理發言人

劉筱君 財務部經理 (02) 2657 5859
kwmgco@ms35.hinet.net

股票過戶機構

福邦證券股務代理部
100405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www.gfortune.com.tw
(02)2371 1658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瑩、池世欽會計師
110615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www.kpmg.com.tw
(02)8101 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之名稱：無

公司網址：www.kwangming.com

目 錄

- 01 壹 · 致股東報告書
- 04 貳 · 公司簡介
- 05 參 · 公司治理報告
- 33 肆 · 募資情形
- 38 伍 · 營運概況
- 50 陸 · 財務概況
- 96 柒 ·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101 捌 · 特別記載事項

【壹】致股東報告書

110 年度營業結果

近年來因越南及東南亞國家，大量投入紡織業之行列，造成紡織業產能過剩、競價激烈、獲利微薄等情形，嚴重衝擊台灣紡織業出口動能。本公司在時代變遷與產品種類日新月異的科技時代裡，重新規劃擬定產業垂直轉型計畫與上游公司進行策略聯盟，增加功能性加工絲與環保加工絲，在組織營運的結構上，發揮上中下游的垂直整合。

功能性加工絲與環保加工絲為本公司的主要產品，公司內仍將秉持實事求是及事在人為的精神，不斷進行工作合理化及改善，持續密切評估相關產業前景，加速調整產業結構及轉型，發展更高技術及高附加價值產品，並積極升級轉型以強化全球市場競爭力。

110 年度因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趨緩，平均月產能約 1,675 噸，較 109 年度增加達 50%；因本公司著重在功能性加工絲及環保加工絲產品，與品牌結合密切，疫情稍緩後，品牌報復性訂單湧入本公司，致使 110 年度的成長動能較 109 年成長約 50%，轉虧為盈每股盈餘達 2.04 元。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0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玖億壹仟陸佰捌拾肆萬元，稅前淨利為玖仟伍佰零伍萬元，每股稅後純益為 2.04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編製 110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 收支	收入(含業外收入及利益)	616,971	952,344	
	支出(含業外支出及所得稅)	635,635	869,739	
	稅後純益	(18,664)	82,605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0.19)	3.5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4)	6.64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0.19	18.77
		稅前純益	(2.29)	23.49
	純益率%	(3.15)	9.00	
每股盈餘(元)(按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0.46)	2.04		

四、研究發展狀況

因產業特性，本公司並無專職之研發部門，而係由業務及製造部門人員兼任，以其多年紡織經驗、知識與技術，自行或與客戶配合開發；目前配合市場及因應客戶多功能及環保需求，積極加強改善機台承製能力，開發機能性製品，以符合市場流行趨勢。

(一) 積極研發特殊功能性、差異化等新紗種，並朝向有環保意識的超細纖維發展，產品多元化以提升毛利率。

(二) 110 年度汰換舊的 5 台 33H 假撚機，更換新型 TMT 假撚機 3 台，投入生產機器設備改造計畫，讓品質持續進步，生產速度更快，增加更大產能，並使設備用電量降低，達到節能省電效果。

(三) 每週調整產銷規劃，致力於附加價值較高產品之推廣，隨時反應市場變化，提升銷售

業績並推動人員合理化，不斷追求改善，提昇生產效率化，降低生產成本，以因應市場競爭。

111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11 年度各國陸續接種疫苗，新冠肺炎疫情應將緩和，預測全球經濟成長率將會高於去年；國際貿易為我國經濟發展主軸之一，面對國際區域的演變，台灣須積極謀求順應，以便在新情勢下繼續成長，方能在無關稅障礙中維持競爭力。關稅與品牌被視為台灣紡織業走向國際的兩大障礙，紡織業多年來已感受甚深，台廠面臨大陸低價競爭的強勢挑戰，CPTPP(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何時簽訂，是我業者最積極關心的議題。

近年來，原物料行情暴起暴落而難以掌握，進而提高經營之難度；更因國內基本工資、電費率調漲等因素，所有製造成本跟著增加，更壓縮了利潤空間。因此，我們將加強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藉由提升產品之價值與品質，後續我們仍將持續提供優良的品質與服務來獲取客戶的信賴，透過集團資源整合等方式提高經營效率、降低成本並積極研發新技術、開發新產品線、投資新設備，以及尋求策略聯盟夥伴等方式，來強化本公司的競爭力，使本公司整體收益更上層樓。

一、經營方針

- (一) 順應全世界市場多變的需求導向，內部持續加強研發高新技術產品，對外加強掌握市場敏感度，為求快速回應顧客需求，滿足客戶新的產品開發，持續創新與提升效率，繼續開發差異化產品，創造市場競爭力。
- (二) 維持高水準之生產力、努力降低生產成本，提高 A 級率並提高產品毛利率，節省開支降低營運成本，達成盈餘目標。
- (三) 持續推動全自動化生產流程、生產標準化、作業自動化，降低人力成本負擔。持續改善生產製程、強化產品研發能力、開發高附加價值及差異化產品。
- (四) 充份掌握市場脈動，持續擴展海內外行銷通路，提高員工專業領域知識，因應公司長遠發展所需，強化公司經營管理體質，進而提升國際市場的競爭力。
- (五) 因應公司長遠發展所需，強化經營管理體質，並與市場上大型服飾成衣供應商進行上下游合作，穩定提供特殊的機能性素材原料給成衣商，進而提升國際市場的競爭力。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依據管理當局之計畫及對未來經營環境之評估，依據前一年度實際銷售數量為基礎，並以市場需求調查之預估數量為輔，降低營運成本並積極開發機能產品，將上下游密切結合，以邁向優質化、加值化發展，將衝擊降至最低，以祈否極泰來，開創新局。

110 年度全球新冠肺炎疫情趨緩，110 年的平均月產能約 1,675 噸；依據本公司目前機台產能和市場之需求狀況，加上部分大型品牌商已將本公司納入其標準供應商，後續並將持續開發新的品牌商，相信 111 年度的營收應有不錯的表現。

三、重要產銷政策

(一) 生產政策

1. 透過生產產品的概念，提供客戶優質機能性產品外，更提供品牌商流行材料趨勢預測分析，定可創造更大市場商機。
2. 增加高附加價值的加工絲比例，增加差異性、功能性之新產品研發，目前機能、環保產品已日見成效並持續放量中。

3. 持續導入最新系統化自動設備改善製程降低損耗，以提高單位產值及獲利能力。
4. 導入 ISO 品質管理系統及建立員工教育訓練規範，提昇幹部能力進而提升效率與品質，降低生產成本。
5. 充份發揮生產設備之特性，持續開發與創新，生產差異化高附加價值之產品。

(二)銷售政策

1. 開發利差型新產品，拓展新客源、提升高毛利客戶比重。
2. 配合新進設備特性與優勢，強化利差型特殊紗種開發與生產，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3. 提高產品種類之多樣性，以持續提升品牌客戶訂單占整體營收的比例，深耕成衣市場，爭取新客源，增加毛利率。
4. 研發創新加工絲產品，改變以往的銷售方式，主動推廣及拓展更具研發性之客戶，增加銷售總額。
5. 市場開發不分國內外，針對高附加價值的產品，強化工業與家飾用途及成衣休閒類新素材之開發，透過產品的差異化與市場區隔，加強與國際品牌商之合作，進而提升在國際市場上之競爭力。
6. 持續開發高性能、高功能、高附加價值的產品，唯有往差異化產品市場發展，才有核心競爭力，進而提升公司的盈餘。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因應全球服飾趨勢，環保與機能性已逐漸成為未來流行衣著重點之一；將公司愛護環境之信念注入產品中，業務推廣時強調此產品之環保訴求，逐漸教育客戶愛護地球的觀念與精神。我司加工絲產業將持續在環保與機能性高附加價值及新應用領域中增長，因應全球紡織變遷轉型與競爭，提升產品製程與新纖維之開發是避免不了的趨勢。

未來是一個快速變動的世界，我們必須隨時調整以配合此瞬息萬變的環境，增加多功能性及高附加價值的產品，加強快速轉型及經營策略的轉變，重新再造競爭優勢；環保綠色潮流與機能性高附加價值產品，仍有很大發展空間及利潤，品牌商對於環保與機能性紡織品的需求日趨增加，在未來的經營策略上將逐漸增加比重。未來仍將秉持公司一貫之企業文化：誠信、負責、積極、務實的經營理念，持續關注全球區域經濟整合之趨勢對所屬產業之影響，適時開發新市場，研發利差型新產品，與品牌商作更緊密之合作，以開創公司新利基。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正田



【貳】公司簡介

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55年06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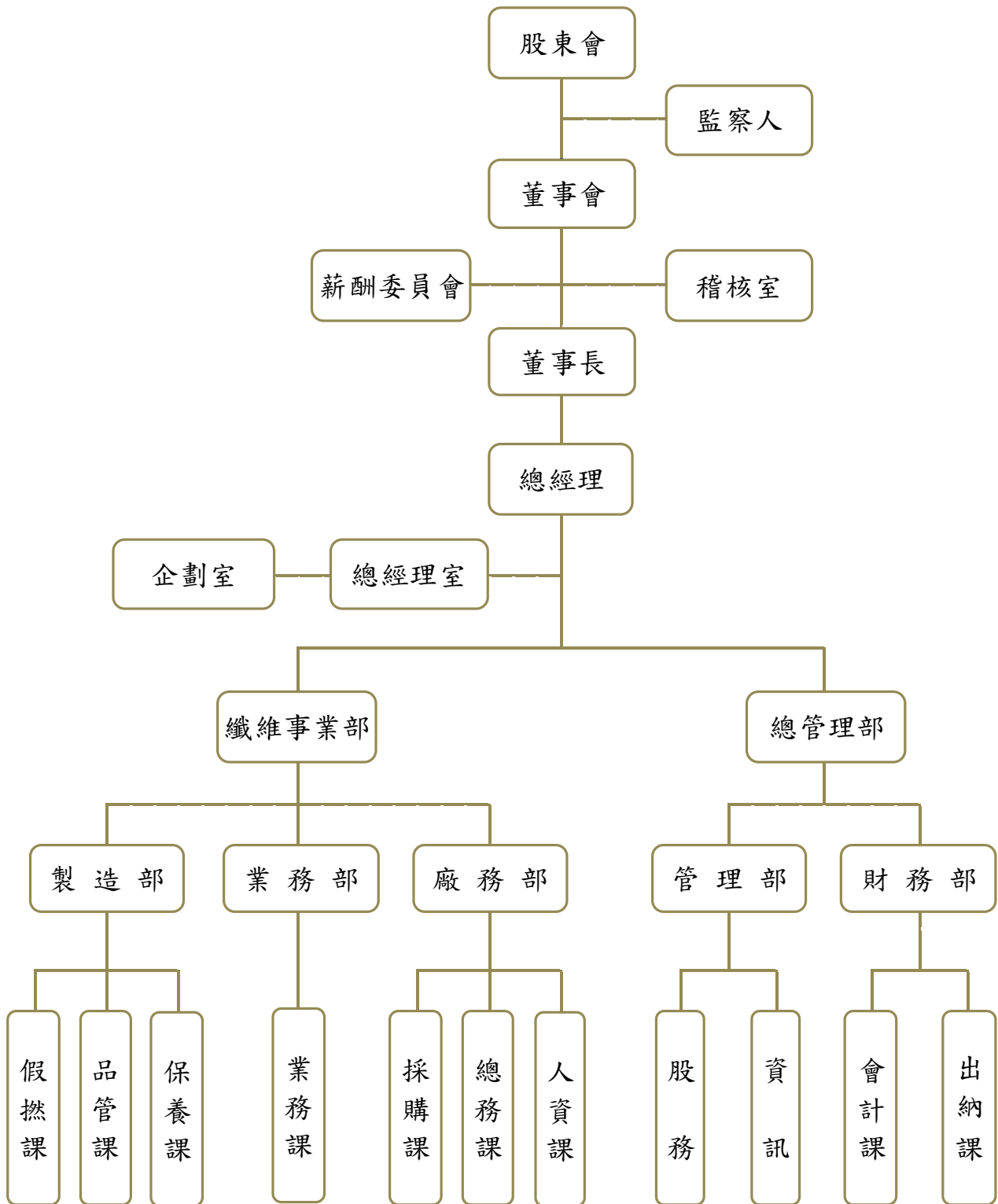
公司沿革

民國 55 年	■	公司成立定名為光明絲織廠有限公司，設址於台北縣北投鎮石牌里，經營織造各種棉布、人造棉布、尼龍布、綢、絲綢等。 額定及實收股本為 900,000 元。
民國 57 年	■	額定及實收股本增加至 5,000,000 元。
民國 65 年	■	遷址於桃園縣觀音鄉大堀村。
民國 67 年	■	遷址於台北市南京西路 285 號。
民國 68 年	■	遷址於台北市南京西路 410 號 6 樓。
民國 70 年	■	額定及實收股本增加至 40,000,000 元，並變更有限公司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71 年	■	額定及實收股本增加至 60,000,000 元。
民國 73 年	■	額定及實收股本增加至 100,000,000 元。
民國 74 年	■	擴建桃園觀音廠房以提高產量。
民國 76 年	■	額定及實收股本增加至 150,000,000 元。
民國 80 年	■	額定及實收股本增加至 196,000,000 元。再次擴建廠房以因應銷售之成長，並成功研發出高級新娘禮服布。
民國 84 年	■	購入台北市延平北路二段 202 號 17 樓之 2 之土地及建物，供作營業辦公室之用，並遷址於此。
民國 86 年	■	額定及實收股本增加至 300,000,000 元，並於 86 年底完成股票公開發行，成為公開發行公司。
民國 89 年	■	與元大京華證券簽訂股票上櫃輔導契約，積極整合內部組織制度，籌備上櫃事宜。
民國 91 年	■	於 04 月 18 日完成掛牌，正式成為上櫃公司。
民國 98 年	■	註銷庫藏股，實收股本減少至 298,070,000 元。
民國 102 年	■	註銷庫藏股，實收股本減少至 294,550,000 元。
民國 103 年	■	遷址於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607 號 7 樓。
民國 104 年	■	新增纖維事業部，踏入加工絲之生產製造及銷售領域。
民國 105 年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1,000,000 股，每股溢價新台幣 32 元發行，募集資金為 352,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404,550,000 元。
民國 106 年	■	結束織造事業部業務，專注於加工絲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購買南港區玉成段土地，跨足不動產相關業務。

【參】 公司治理報告

組織系統

組織結構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單位		主要職掌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稽核人員歸屬於董事會下，從事本公司內部稽核相關工作。 ➢ 稽核各項作業是否符合法令及公司管理規章之規定，以提高管理績效。 ➢ 年度稽核計畫編制及實際執行情形之查核。 ➢ 內部控制各項作業稽核與報告撰寫；缺失及改善情形追蹤及覆核。 ➢ 完成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報告並提報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總經理室	企劃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發展方向及中長期營運計畫擬定及規劃。 ➢ 投資規劃與評估及市場調查。 ➢ 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會議通知及資料整理。 ➢ 向主管機關申報或上傳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及重大訊息說明。
總管理部	財務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計制度之擬訂、執行與修訂。 ➢ 訂定策略以掌管財務、會計，並負責財務作業內部控制之推動及落實。 ➢ 管理及覆核業務、人資、採購、廠務等與財會相關之事務。 ➢ 資金規劃、調度與管理。 ➢ 電腦系統軟、硬體及備份之管理，暨系統使用人員權限控管。
	財務部-出納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零用金之支出及撥補，現金及票據之收受、簽發、存提及記錄。 ➢ 銀行貸款之洽談辦理及各項文件保管。 ➢ 各項薪資、獎金、津貼等之核發及所得稅相關申報事宜。 ➢ 固定資產系統執行年度資產折舊、續折、報廢等事項。 ➢ 其它有關出納事項之辦理。
	財務部-會計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一般會計事項之審核、整理、記錄與有關憑證、帳冊、報表之保管。 ➢ 稅務之處理及其他有關會計事項之辦理。 ➢ 審核會計流程、生產流程中相關報表之適當性、完整性。 ➢ 會計報表、決算報表、銀行調節表之編製、分析與呈報。 ➢ 年度存貨盤點之規劃與召集。
	管理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各項制度之擬訂及執行。 ➢ 管理及覆核業務、人資、採購、廠務等之相關事務。 ➢ 公司發展方向及中長期營運計劃擬定及規劃。 ➢ 擬訂年度營運策略及目標，並予以執行及達成。 ➢ 投資規劃、評估及執行。
	管理部-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腦軟、硬體各項基本之故障排除。 ➢ 電腦作業系統、應用軟體、資料庫、檔案及網路等之安全管制。 ➢ 與軟、硬體廠商連絡及問題解決。 ➢ 電腦系統備份管理，公司網站建置及更新。 ➢ 電腦軟、硬體及週邊產品詢價、購買。
	管理部-股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召開股東會、臨時股東會、法人說明會等相關事宜。 ➢ 編製公司年報、議事手冊、簡介並定期更新其內容。 ➢ 向主管機關申報或上傳股務、內部人及重大訊息說明。 ➢ 主管機關及股務代理單位之相關事務辦理及公文往來。 ➢ 與投信、投顧、法人、股東及線上記者之聯繫和解說。

部門單位	主要職掌
業務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工絲銷售業務之擬定及執行。 ➢ 市場預測、商情搜集與回報。 ➢ 客戶抱怨案件受理及客戶訪談。 ➢ 訂單審查核准及合約審查。 ➢ 新、舊客戶之開發、維繫，新產品之研究發展。
製造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工絲生產流程及進度管理。 ➢ 管理及覆核假撚、品管、保養等課之相關事務。 ➢ 新進人員之徵募、面談、試用、任用、工作單位安排。 ➢ 人員之考核、晉升、調遷、離退、訓練、福利等事項之審核與管理。 ➢ 廠區安全衛生之稽察與管理。
製造部-假撚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各項加工絲產品之生產製造。 ➢ 本課人員教育訓練與工作分配調度，廠內環境之維護。 ➢ 假撚機開機、改車、調整及機械故障之記錄與回報。 ➢ 與客戶維持聯繫，滿足客戶需求。 ➢ 開發新產品，改善生產流程，提昇效率與產量。
製造部-品管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課人員教育訓練與工作分配調度，週邊環境整理。 ➢ 各規格產品檢測、分析，提供產品品質內容、歸納、統計、管制。 ➢ 追蹤異常品，提供生產單位改善。 ➢ 配合研發，開發新產品。 ➢ 提供堅固的包裝品質，提昇產品形象。
織維事業部 製造部-保養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課人員訓練管理與工作之分配、安排與督導。 ➢ 維修保養廠內生產及相關機械設備。 ➢ 機器設備重大故障排除。 ➢ 改良製程設備，協助生產單位增進效率。 ➢ 落實量規儀器校驗，促進品保再升級。
廠務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管理及覆核採購、總務、人資等課之相關事務。 ➢ 固定資產管理及辦理財產保險事務。 ➢ 新進人員之徵募、面談、試用、任用、工作單位安排。 ➢ 人事制度之草擬、公佈、執行與解釋。 ➢ 廠內零用金、支出及帳款之審核；採購作業、供應商評鑑管理之覆核。
廠務部-採購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原料、物料、零件等物品之詢價、比價、議價及採購相關作業。 ➢ 相關採購行政作業及後續送貨跟催、驗收作業。 ➢ 原物料成本之控制。 ➢ 定期進行請款作業，並整理相關表單。 ➢ 供應廠商開發、建立、更新及供應商評鑑和管理。
廠務部-總務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門禁、警衛、人士、車輛、貨品進出之管理及相關表單之控管。 ➢ 公司固定資產管理及財產保險事務。 ➢ 原物料、零件、加工絲等之入庫、出貨、庫存管理及電腦帳務處理。 ➢ 廠區環境、宿舍、固定資產之使用安排與管理。 ➢ 行政文書及庶務等相關作業。
廠務部-人資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落實內部控制制度之薪工循環各項作業。 ➢ 人事制度(辦法)之增訂、修正、公佈、執行與解釋。 ➢ 相關人事資料之整理、申報、統計、提供、歸檔。 ➢ 零用金及各項費用之支出、申請及整理。 ➢ 每月下腳應收帳款之整理、統計與提供。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11年04月25日

職稱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宜進實業(股)公司	中華民國	-	108/06/05	3年	102/12/23	15,586,193	38.53%	15,586,193	38.53%	0	0.00%	0	0.00%	-	宏洲纖維工業(股)公司董事 欣懋投資(股)公司董事 大田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大宜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代表人： 詹正田	中華民國	男 79	108/06/05		102/12/23	-	-	0	0.00%	0	0.00%	0	0.00%	高中畢業 宜進實業(股)公司董事	宜進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宏洲纖維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億東纖維(股)公司董事長 大田國際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長 代表人 大宜國際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長 代表人 欣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東聯化學(股)公司獨立董事 進賢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正田中小企業基金會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程鈺坤 詹網晴	配偶 一親等
董事 宜進實業(股)公司	中華民國	-	108/06/05	3年	102/12/23	15,586,193	38.53%	15,586,193	38.53%	0	0.00%	0	0.00%	-	宏洲纖維工業(股)公司董事 欣懋投資(股)公司董事 大田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大宜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代表人： 程鈺坤	中華民國	女 68	108/06/05		106/10/17	-	-	0	0.00%	0	0.00%	0	0.00%	大學畢業 宜進實業(股)公司監察人	宜進實業(股)公司董事 宏洲纖維工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億東纖維(股)公司董事 欣懋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大田國際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大宜國際開發(股)公司法人監察人 代表人	董事 監察人	詹正田 詹網晴	配偶 一親等
董事 李業振	中華民國	男 60	108/06/05	3年	86/05/07	946,000	2.34%	946,000	2.34%	1,000	0.00%	0	0.00%	中國海專航海科畢業 光明絲織廠(股)公司董事長	光明絲織廠(股)公司總經理 財團法人正田中小企業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許朝財	中華民國	男 60	108/06/05	3年	94/05/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畢業 桃園縣議會法律顧問、平鎮市公所法律顧問	同德法律事務所負責人 漢台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楊曉琴	中華民國	女 58	108/06/05	3年	105/06/2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經濟系畢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專員、副處長、處長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副秘書長	無	無	無

職稱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方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人： 金鑑章	中華民國	-	108/06/05	3年	103/06/04	670,380	1.66%	700,165	1.73%	0	0.00%	0	0.00%	-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男	108/06/05		91/06/18	-	-	467,000	1.15%	0	0.00%	0	0.00%	中國文化大學企管系畢 光明絲織廠(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詹綱晴	中華民國	女	108/06/05	3年	103/06/04 (註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蒙特利學院研究所畢 (Monterey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宜進實業(股)公司董事 宏洲纖維工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長 董事	詹正田 程鈺鴻	一親等 一親等
監察人 黃麗瑄	中華民國	女	108/06/05	3年	105/06/2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會計系畢 聲寶公司會計課助理管理師、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會計室專員、科長、副主任、主任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企劃行政處處長兼主辦會計	無	無	無

註1：初次選任係擔任法人監察人代表人職務，經105年06月20日股東會改選後，改以自然人身分擔任監察人職務。

註2：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未有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事。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04月2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宜進實業(股)公司	億東纖維(股)公司(19.21%)，詹正田(7.96%)，欣懋投資(股)公司(6.83%)，億進實業(股)公司(5.72%)，集盛實業(股)公司(2.29%)，王莊岩(1.65%)，王勝民(1.47%)，王勝弘(1.39%)，丁丞賦(1.03%)，詹綱晴(0.97%)
方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金芳如(57.00%)、趙麗(18.00%)、金志鴻(16.00%)、趙金英(9.00%)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年04月25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億東纖維(股)公司	宜進實業(股)公司(46.81%)，詹正田(8.31%)，詹綱晴(7.58%)，富民運輸(股)公司(5.94%)，新昕纖維(股)公司(4.75%)，遠紡實業(股)公司(3.56%)，黃秀卿(2.37%)，聯發紡織纖維(股)公司(1.52%)，集盛實業(股)公司(1.52%)，邦旭(股)公司(1.52%)
欣懋投資(股)公司	宜進實業(股)公司(35.33%)，詹綱晴(25.78%)，詹正田(15.30%)，億東纖維(股)公司(12.15%)，億進實業(股)公司(11.44%)
億進實業(股)公司	年興投資有限公司(24.97%)，光順投資有限公司(18.07%)，詹秋圓(8.54%)，蓓思秋凱投資有限公司(5.69%)，吉圓投資有限公司(5.41%)，陳俊翔(4.98%)，陳俊傑(4.79%)，黃信富(3.41%)，黃國綸(3.41%)，銳順實業有限公司(2.56%)
集盛實業(股)公司	益盛投資(股)公司(9.92%)，蘇百煌(5.10%)，蘇慶源(5.06%)，強又盛(股)公司(3.76%)，葉守焯(3.70%)，碩荃(股)公司(3.53%)，蘇慶琅(2.88%)，蘇慶福(2.87%)，葉宗浩(2.35%)，葉藍素勤(1.99%)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詹正田		歷任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總經理、董事長；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董事長。 對紡織產業具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本集團各關係企業之董事長，本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1
董事 程鈺靖		歷任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及各關係企業之董事或監察人。 對紡織產業具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本集團各關係企業之董事或監察人，本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李業振		歷任本公司總經理、董事長。 對紡織產業具有專業資格與經驗。 目前為本公司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兼本公司總經理，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持有本公司股份 1%以上及前 10 名之自然人股東。 ▶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獨立董事 許朝財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畢業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律師證書。 歷任桃園縣議會法律顧問、平鎮市公所法律顧問。 目前擔任同德法律事務所負責人。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守則之規定，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提名與遴選時，已獲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任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二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1
獨立董事 楊曉琴		東吳大學經濟系畢業 歷任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專員、副處長、處長。 對紡織產業具有專業資格與經驗並具備會計及財務專長。 目前任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副秘書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本公司法人監察人之代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 1%以上。 ▶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監察人 金鑑章		歷任本公司監察人。 對紡織產業具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本公司法人監察人之代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 1%以上。 ▶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數
監察人 詹綱晴	歷任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及各關係企業之董事或監察人。 對紡織產業具有專業資格與經驗。 目前為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宏洲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為二親等之關係。 ➢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監察人 黃麗瑄	淡江大學會計系畢業 歷任聲寶公司會計課助理管理師、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會計室專員、科長、副主任、主任。 對紡織產業具有專業資格與經驗並具備會計及財務專長。 目前任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企劃行政處處長兼主辦會計。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除考量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亦注重專業知識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或行銷等專業背景、專業技能以及產業經驗等。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

1. 董事成員需具有營運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之能力。
2. 董事成員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3. 董事成員至少需有一席具備法律專長。
4. 董事成員至少需有一席具備會計及財務專長。
5. 董事會成員至少須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法律專長能力。
3.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4. 經營管理能力。
5. 危機處理能力。
6. 產業知識。
7. 國際市場觀。
8. 領導能力。
9. 決策能力。

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目前達成之情形

職稱/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營運 判斷	法律 專長	會計 財務	經營 管理	產業 知識	領導 決策
董事/宜進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詹正田		男	√			√	√	√
董事/宜進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程鈺崙		女	√			√	√	√
董事/李業振		男	√			√	√	√
獨立董事/許朝財		男	√	√		√		√
獨立董事/楊曉琴		女	√		√	√	√	√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提名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本屆董事成員名單中，獨立董事占比 40%，全體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席次，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皆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且皆未有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及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之情事。

綜上所述，本公司獨立董事皆符合獨立性相關法規要求。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04月25日；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業振	男	88年05月	946	2.34	1	0.00	0	0.00	中國海事專科學校航海科畢業 光明絲織廠(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劉筱君	女	93年07月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央大學企管系畢業 光明絲織廠(股)公司財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未有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事。

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宜進實業(股)公司	0	0	0	0	140	140	0	0	140	140	0	0	0	0	0	0	0	0	140	140	無
	法人代表：詹正田	180	180	0	0	0	0	21	21	201	201	2,260	2,260	0	0	0	0	0	0	2,461	2,461	無
	法人代表：程鈺琦	180	180	0	0	0	0	21	21	201	201	0	0	0	0	0	0	0	0	201	201	無
董事	李業振	180	180	0	0	70	70	21	21	271	271	2,444	2,444	91	91	0	0	0	0	2,806	2,806	無
獨立董事	許朝財	180	180	0	0	70	70	21	21	271	271	0	0	0	0	0	0	0	0	271	271	無
獨立董事	楊曉琴	180	180	0	0	70	70	21	21	271	271	0	0	0	0	0	0	0	0	271	271	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p>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提撥不高於稅前淨利5%作為董監事酬勞。董監事之報酬，除參酌董監事績效評估所得之評估結果，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後，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p> <p>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p>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方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0	0	70	70	0	0	70	70	0.08%	0.08%	無
	法人代表：金鑑章	180	180	0	0	18	18	198	198	0.24%	0.24%	無
監察人	詹綉晴	180	180	70	70	0	0	250	250	0.30%	0.30%	無
監察人	黃麗瑄	180	180	70	70	21	21	271	271	0.33%	0.33%	無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李業振	1,440	1,440	91	91	1,004	1,004	0	0	0	0	2,535	2,535	3.07%	3.07%	無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03月15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李業振	0	0	0	0.00%
	財務部經理	劉筱君	0	47,000	0	2.6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損益比例分析

項目 年度	董 事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0年度	1,355 仟元	1.64%	789 仟元	0.96%	2,535 仟元	3.07%
109年度	1,026 仟元	5.50%	597 仟元	3.20%	2,023 仟元	10.84%

給付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對於董監事酬勞之發放，係依法規及章程而定，其提撥金額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並同時考量公司營運績效及公司未來經營可能面臨之營運風險、交易風險和財務風險等因素據以訂定。

本公司給付經理人之酬金主要分為固定薪資及績效獎金(包含員工酬勞)；固定薪資為與員工約定之月發放薪資，績效獎金則為達成目標績效表現之酬金。固定薪資之核定，係依公司訂定之「計薪準則」及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辦法及規章辦理，此部分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並無直接之關聯性。績效獎金部分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及業務發展情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貢獻度，以具體落實獎酬與績效連結，其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後，依所定日程辦理。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應出(列)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 事 長	宜進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詹正田	7	0	7	100.0%	108.06.05 續任
董 事	宜進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程鈺坤	7	0	7	100.0%	108.06.05 續任
董 事	李業振	7	0	7	100.0%	108.06.05 續任
獨立董事	許朝財	7	0	7	100.0%	108.06.05 續任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應出(列)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楊曉琴	7	0	0	100.0%	108.06.05 續任
監 察 人	方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人：金鑑章	6	0	7	85.7%	108.06.05 續任
監 察 人	詹綉晴	0	0	7	0.0%	108.06.05 續任
監 察 人	黃麗瑄	7	0	7	100.0%	108.06.05 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0.02.19 (第 16 屆第 15 次)	● 購買新北市汐止區昊天段、同新段不動產(遠雄 U-TOWN)案。	獨立董事均同意照案通過
110.03.18 (第 16 屆第 16 次)	●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修正公司章程。	獨立董事均同意照案通過
110.05.11 (第 16 屆第 17 次)	● 擬在一定限額內授權董事長向第一商銀及兆豐商銀洽辦民國 110 年度貸款額度及其續約作業。	獨立董事均同意照案通過
110.07.13 (第 16 屆第 18 次)	● 追認民國 110 年度端午節獎金發放案。 ● 委任公司治理主管。 ● 修正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獨立董事均同意照案通過
110.08.10 (第 16 屆第 19 次)	●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定期評估。	獨立董事均同意照案通過
110.10.13 (第 16 屆第 20 次)	● 購買營業用機械設備。 ● 申請兆豐商業銀行遠期外匯交易額度案。 ● 申請臺灣中小企業銀行長期擔保放款額度案。	獨立董事均同意照案通過
110.11.09 (第 16 屆第 21 次)	● 對財團法人進賢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捐贈案。	獨立董事均同意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一)110.07.13 追認民國 110 年度端午節獎金發放案：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之詹正田董事長及其配偶程鈺鴻董事以及李業振董事，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二)110.11.09 對財團法人進賢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捐贈案：董事長詹正田先生及董事程鈺鴻女士，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資訊：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 執行一次	110.01.01 至 110.12.31	個別 董事成員	董事 成員自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董事職責認知 ➢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內部控制
每年 執行一次	110.01.01 至 110.12.31	整體 董事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董事會決策品質 ➢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 內部控制
每年 執行一次	110.01.01 至 110.12.31	功能性 委員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 內部控制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監察人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相關人員名單及運作情形請參考董事會運作情形及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110年度獨立董事出席各次董事會情形：●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日期 姓名	02/19	03/18	05/11	07/13	08/10	10/13	11/09
許朝財	●	●	●	●	●	●	●
楊曉琴	●	●	●	●	●	●	●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 列席次數	應列席 次數	實際 列席率	備註
監 察 人	方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人：金鑑章	6	7	85.7%	108.06.05 續任
監 察 人	詹綱晴	0	7	0.0%	108.06.05 續任
監 察 人	黃麗瑄	7	7	100.0%	108.06.05 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向員工公開提供董監事及高階主管之電子郵件信箱，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立聯絡專屬平台做為溝通管道使用。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得隨時審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求董事會、經理人及稽核人員提出報告；會計師於查核年報前後期間，就查核計畫、執行情形及結果與監察人進行溝通。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實務上皆依公司治理精神運作並遵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視實際運作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已於內部控制制度訂定股務作業辦法，處理各項股東查詢及權益相關事項，並設有發言人管道即時回覆股東各項疑義。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依據股東停止過戶後之股東名冊，及內部人依規定每月向本公司申報之股權異動資訊，掌握本公司股東持股情形。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依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作業辦法之執行來控管風險。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於內部控制制度訂定防範內線交易辦法，並定期對內部人進行相關宣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係考量專業經歷、性別、年齡、教育背景之分佈，透過多元化觀點相互補足以期提升董事會之整體職能。本公司獨立董事之提名遵照法令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遵守「董監事選舉辦法」，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衡諸本公司現任董事成員名單，各位董事都具有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領導決策能力；董事詹正田、程鈺鴻、李業振及楊曉琴具有產業知識；董事楊曉琴具有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另，本公司預計於次年度增加至少一名獨立董事，以期順利設置審計委員會以達成目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其中二席為獨立董事，旨在協助董事會評估與監督整體薪酬政策，評估與核定董事、經理人之薪酬水準，致力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進行績效評估，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並將運用於持續加強董事會職能之參考。相關評估結果，請詳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110年08月10日董事會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定期評估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派任之會計師未連續委任簽證服務達七年，並未擔任本公司之任何職務，亦非利害關係人，且無直接及間接利益衝突情事。其未有違反會計師法等相關法規對獨立性之規定，並符合適任性條件，擬請繼續委任之。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於110年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其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協助董事持續進修、遵循法令並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等。現階段有關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是由相關單位分工合作辦理，整體運作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所規範內容，並無重大差異。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	√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依關係人相關事項之屬性種類，由各部室相關單位，直接對關係人進行聯繫處理之。於網站上建立「利害關係人」專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區，並提供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投資人關係聯絡資訊，溝通管道順暢。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已架設企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公司治理及其他重大資訊。本公司網址 www.kwangming.com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網站目前僅提供中文版本，並由相關單位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且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落實發言人制度。	英文網站尚待評估中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目前尚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多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	年度財務報告尚待評估中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保障員工權益，並訂有「工作規則」詳細述明員工權益及工作規範。 (二)投資者關係：設有專人服務及股務單位專責處理股東建議。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於網站上建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五)董監事進修之情形：請詳本年報第捌章之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配合相關法令執行各項政策活動，並建立各項標準作業執行規範，以期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之風險。 (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八)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為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已投保責任險，並報告於董事會。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評鑑年度 109 年)結果排名級距：51%~65%。本公司就主管機關法令規範之評鑑指標項目，均嚴以奉行，努力取得指標分數；部分評鑑指標項目，礙於資金成本考量及其成效，尚無規劃進行。本公司將持續依評鑑指標努力加強辦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報酬。本公司薪酬委員共有 3 名成員，兩席獨立董事及聘任一位產業專家。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1 年 04 月 25 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身分別	姓名			
召集人 獨立董事	許朝財	請詳本年報第參章之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	同左	0
獨立董事	楊曉琴	請詳本年報第參章之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	同左	0
其他	陳瑞良	國立臺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目前擔任久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職務，在紡織及人造纖維製造業方面，具有專業資格與經驗。	▶ 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400,000 股(1.98%) ▶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情事	0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本屆委員任期：108 年 06 月 05 日至 111 年 06 月 04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許朝財	2	0	2	100.0%	108 年續任
委 員	楊曉琴	2	0	2	100.0%	108 年續任
委 員	陳瑞良	2	0	2	100.0%	108 年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薪酬委員意見及公司 對薪酬委員意見之處理
110.03.18 (第 4 屆第 4 次)	● 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之政策。	薪酬委員會決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110.07.13 (第 4 屆第 5 次)	● 追認民國 110 年度端午節獎金發放案。	薪酬委員會決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無設置。	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未訂定。	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辦公室及廠區溫度設定符合環保政策，隨手關燈不浪費資源。 ▶ 廢棄物處理符合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致力提升資源利用效率(辦公紙張回收再利用，現場紙箱、廢紗及廢鐵等資源回收)，以降低對自然環境之衝擊。 ▶ 所生產之環保紗取得「全球回收紡織品系統驗證標準證書」(GRS 認證)。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未評估。	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未統計。	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依照勞動法令規範訂定相關規則，以保障員工權益，並依法召開勞資會議促進勞資和諧。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整體薪酬包括本薪、津貼及員工獎金與酬勞，係依據同仁的專業知識技能、工作職掌、績效表現與長期投入，結合公司營運目標，來決定其整體薪酬，完整措施請參考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本公司員工薪酬及休假均符合政府法令規範，且經營績效及成果亦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依考核結果，發放績效獎金，與同仁共享盈餘成果。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勞工安全衛生相關規定辦理，各單位均設有急救箱，每年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宣導及資訊發佈。 ▶ 本年度未曾發生職業災害情形。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公司提供相關內部及外部專業教育訓練以充實員工職涯技能。其內容涵蓋新人訓練、在職同仁專業進修以及主管訓練等。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現階段並無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之要求；然而，本公司非常重視消費者權益，秉持迅速處理客訴並提供顧客完整產品資訊，已訂定申訴管道相關管理辦法，並於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檢舉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未評估供應商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但均會對供應商進行年度考核。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無	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並未訂定「永續發展守則」，但實務上皆依誠信經營之精神運作，並遵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p>(一)本公司以品質為驅動力，將品質意識貫穿整個生產運行、客戶服務及產品交付等過程中。取得「ISO 9001:2015品質管理系統證書」，用以確保DTY聚酯加工絲之製造與銷售各項品質活動的一致，進行績效持續改進的基準點。</p> <p>(二)在保護地區環境方面，廢棄物處理符合環保相關規定；在資源回收利用方面，取得「全球回收紡織品系統驗證標準(GRS)證書」；並依消防法規標示嚴禁煙火標誌，且普設滅火設施，讓工作人員隨時警惕及注意。</p>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目前雖尚未制定誠信經營之政策及作法，但本公司訂有「經營階層管理規章」，將公司文化與經營理念「誠信、負責、積極、務實」融入平時待人處事當中，並對員工、供應商、客戶、股東、一般社會人士隨時闡揚公司文化與經營理念。	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雖未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但依本公司之「經營階層管理規章」、「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不誠信之行為。	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訂有「經營階層管理規章」、「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嚴格要求全體員工遵循，禁止不誠信行為。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雖未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但經營管理階層及員工(受僱者)於執行業務時，須遵守相關法令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	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提。 (二)無設置。	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明訂防止利益衝突之規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利益迴避方面，公司提供適當管道供其主動說明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但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俾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也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除不定期透過內部會議對員工宣導，並不定期安排董監事參與外部之教育訓練，或派員參加外界舉辦與公司治理及誠信有關之課程或研討會議，期能加強宣導並落實誠信經營之理念。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利害關係人若發現任何違反誠信之行為或危害公司權益之事件，皆可利用網路進行申訴或檢舉。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未訂定相關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但嚴格要求參與處理的所有人員，對所參與的過程，負有完全保密的責任。	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並未對其有任何不當之處置行為。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係於網站中揭露所訂之「經營階層管理規章」及「道德行為準則」推行。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實務上皆依誠信經營之精神運作，並遵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請參照本公司網站：<http://www.kwangming.com> 於「公司簡介」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於「連絡我們」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供投資人查詢下載相關規章辦法及申訴管道。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無。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 111 年 03 月 15 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1 年 0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5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正田



總經理 李業振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 無。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此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重要決議		
決議日期	案由	執行情形
110.08.04 股東常會	承認 108 年度盈餘分派表修正案	經表決後通過。
	承認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	經表決後通過。 (章程業已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派現金股利)
	修正公司章程	經表決後通過，於 110.08.09 完成變更登記。

董事會重要決議	
決議日期	決議事項
110.02.19	● 購買新北市汐止區昊天段、同新段不動產(遠雄 U-TOWN)案
110.03.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修正 108 年度盈餘分派表 ●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 ●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109 年後半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相關事宜 ● 修正公司章程 ● 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及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110.05.11	● 在一定限額內授權董事長向第一商銀及兆豐商銀，洽辦民國 110 年度貸款額度及其續約作業
110.07.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訂定民國 110 年股東常會延期召開日期及地點 ● 追認民國 110 年度端午節獎金發放案 ● 委任公司治理主管 ● 修正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110.08.10	●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定期評估
110.10.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購買營業用機械設備 ● 申請兆豐商業銀行遠期外匯交易額度案 ● 申請臺灣中小企業銀行長期擔保放款額度案
110.11.0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民國 111 年度稽核計畫 ● 對財團法人進賢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捐贈案
111.01.06	● 民國 110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111.03.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110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 110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相關事宜 ● 修正公司章程 ● 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 修正公司內部控制管理辦法 ● 全面改選董事 ● 董事會擬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召開 111 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及受理股東提案、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 ●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會計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此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無此情形。

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瑩 池世欽	110 年度	1,000	440	1,440	其他非審計公費包括： 移轉訂價分析稅務諮詢服務費 130 仟元、稅務簽證服務費 250 仟元及其他服務費 60 仟元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無此情形。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無此情形。

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此情形。

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期間 無此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04 月 2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宜進實業(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詹正田	0	0	0	0
董事	宜進實業(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程鈺崑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李業振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朝財	0	0	0	0
獨立董事	楊曉琴	0	0	0	0
監察人	方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0	0	0
	代表人：金鑑章	0	0	0	0
監察人	詹綏晴	0	0	0	0
監察人	黃麗瑄	0	0	0	0
財務部經理	劉筱君	0	0	0	0

股權移轉資訊

單位：股

姓名	股權移轉 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 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 價格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股權質押資訊 無此情形。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1 年 04 月 25 日；單位：仟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 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宜進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詹正田	15,586 0	38.53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億東纖維(股) 公司	同一代表人
億東纖維(股)公司 代表人：詹正田	3,247 0	8.03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宜進實業(股) 公司	同一代表人
億進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俊凱	1,854 0	4.58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無	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宜新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邱倉沛	1,403 0	3.47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無	無
李業禮	1,002	2.48	274	0.68	0	0.00	李業振	二親等
李業振	946	2.34	1	0.00	0	0.00	李業禮	二親等
久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瑞良	800 400	1.98 0.99	0 30	0.00 0.07	0 0	0.00 0.00	無	無
黃天賜	719	1.78	0	0.00	0	0.00	無	無
方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金英	700 0	1.73 0.00	0 467	0.00 1.15	0 0	0.00 0.00	無	無
李維昌	623	1.54	0	0.00	0	0.00	無	無

註：若股東非屬內部人，相關資訊揭露，以本公司可取得資訊為限。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宏洲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5.30	52,133,037	39.46	59,133,037	44.76
大宜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62,500	10.06	72,437,500	72.44	82,500,000	82.5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資本及股份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55.05	1000	90	900	90	900	發起設立	無	-
57.08	1000	500	5,000	500	5,000	現金增資	無	-
70.08	1000	4,000	40,000	4,000	40,000	現金增資	無	-
71.05	1000	6,000	60,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	無	-
72.12	100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無	-
76.01	100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現金增資	無	-
80.06	1000	19,600	196,000	19,600	196,000	現金增資 資本公積	無	註1
86.06	14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盈餘增資	無	註2
98.03	10	30,000	300,000	29,807	298,070	庫藏股 註銷減資	無	註3
102.11	10	30,000	300,000	29,455	294,550	庫藏股 註銷減資	無	註4
105.06	32	60,000	600,000	40,455	404,550	現金增資	無	註5

註1. 現金增資24,500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21,500仟元。

註2. 現金增資30,000仟元，盈餘轉增資74,000仟元；86.11.13(86)台財證(二)第81042號函核准。

註3. 庫藏股註銷減資1,930仟元；98.1.10金管證三字第0980000417號函核准。

註4. 庫藏股註銷減資3,520仟元；102.8.13金管證交字第1020031727號、102.10.17金管證交字第1020042786號函核准。

註5. 現金增資110,000仟元；105.3.29金管證發字第1050008472號函核准。

111年04月25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0,455,000	19,545,000	60,000,000	91.04.18上櫃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無。

股東結構

111年04月25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22	3,897	8	3,927
持有股數	0	0	24,370,780	15,939,134	145,086	40,455,000
持股比例	0.00%	0.00%	60.24%	39.40%	0.36%	100.00%

股權分散情形

111年04月2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2,401	195,373	0.48
1,000至 5,000	1,238	2,201,249	5.44
5,001至 10,000	129	1,024,001	2.53
10,001至 15,000	30	390,987	0.98
15,001至 20,000	21	380,000	0.94
20,001至 30,000	31	774,028	1.91
30,001至 40,000	7	245,000	0.61
40,001至 50,000	14	647,561	1.60
50,001至 100,000	21	1,667,875	4.12
100,001至 200,000	14	1,995,324	4.93
200,001至 400,000	8	2,514,000	6.21
400,001至 600,000	2	926,000	2.29
600,001至 800,000	5	3,455,988	8.54
800,001至 1,000,000	1	946,000	2.34
1,000,001以上	5	23,091,614	57.08
合計	3,927	40,455,000	100.00

主要股東名單

111年04月25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5,586,193	38.53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3,246,900	8.03
億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53,521	4.58
宜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403,000	3.47
李業禮		1,002,000	2.48
李業振		946,000	2.34
久緯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1.98
黃天賜		719,000	1.78
方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700,165	1.73
李維昌		623,000	1.54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04 月 25 日止
每股市價	最高		33.25	34.30	36.00
	最低		19.20	23.80	31.50
	平均		25.53	29.23	33.79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1.67	30.83	註 2
	分配後		28.67	28.83(註 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0,455 仟股	40,455 仟股	
	每股盈餘		(0.46)	2.0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3.00	2.00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累積未付股利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 3)	13.95	
	本利比		8.24	14.23	
	現金股利殖利率		12.13%	7.03%	

註 1：民國 110 年度之分派情形，係依據民國 111 年 0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填列。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之財務數字。

註 3：(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當每股稅後純益為 0 或負數時，則不計算本益比。)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前項股東股利部份，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惟每股發放現金股利不足 1 元時，得全數發放股票股利。

執行狀況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股東股息及紅利
109 年	-	(8,616)	121,365,000
110 年	8,692,470	(136,302)	80,910,000

本次股東會報告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民國 111 年 0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現金股利每股派發 2.00 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至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發放，係依法令規定及本公司章程而定，其提撥金額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本期董事會決議實際派發員工現金酬勞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分派項目	員工現金酬勞	員工股票酬勞	董事、監察人酬勞
董事會擬議派發金額	1,800,000	0	560,000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1,800,000	0	560,000
差異數	0	0	0
原因及處理情形	1. 分派金額與估列金額無差異。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得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民國110年度董監事酬勞之比例符合章程所訂範圍，109年度因為虧損並未發放董監酬勞，110年度稅後純益大幅提升，但酬金總額與以往年度相當。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分派項目	員工現金酬勞	員工股票酬勞	董事、監察人酬勞
董事會擬議派發金額	0	0	0
實際派發之情形	0	0	0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0	0	0
差異數	0	0	0
原因及處理情形	無差異。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此情形。

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無。

特別股之辦理情形 無。

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無。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無。

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無。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無。

【伍】營運概況

業務內容

業務範圍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 C302010 織布業
2. C399990 其他紡織及製品製造業
3.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4.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5. 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6. 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
7.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8. C301010 紡紗業
9. 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10.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聚酯加工絲	522,157	88.24	811,905	88.56
加工收入	39,042	6.60	77,170	8.42
租賃收入	23,450	3.96	24,970	2.72
其他	7,089	1.20	2,793	0.30
合計	591,738	100.00	916,838	100.00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從事聚酯加工絲之生產及銷售，其加工絲主要為細丹高條紗與功能性紗線，係以銷售針織為主，平織為輔，可應用於時尚衣著、環保再生聚酯用布產品、戶外休閒運動用布、新娘禮服、高級商標、裡布、流行都會服飾用布、鞋材用布及家飾用布。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利用國內大廠開發之原料，如：環保纖維、超細纖維絲、彈性纖維、環保紗等，成功研發出質感佳、色澤廣泛及多功能性之高級產品，未來計畫開發新產品及服務如下：

1. 複合織物：以陽離子纖維或與陽離子纖維及混紡的人造纖維加以高科技、多機能創新素材為主。
2. 特殊機能性：具吸濕、排汗、抗菌、防臭、抗紫外線之健康機能性時尚布種。
3. 新合纖織物：搭配彈性纖維的素材或是37.5火山灰紗或是環保紗加入運用，提高原有產品的功能需求，更符合現今流行趨勢的環保功能性運動休閒的需求。

產業概況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聚酯加工絲係透過石化原料投入生產為聚酯原絲後，再透過假撚製造而成。聚酯產品以PTA(純對苯二甲酸)與EG(乙二醇)為主要原料，PTA及EG為石油化工基礎有機原料，因此國際原油價格波動對紡織業上游原物料價格走勢連動性甚密。

全球經濟景氣以及石化原料價格對人造纖維產業影響甚鉅，針對目前全球人造纖維產業供給過剩問題，我國人造纖維產業應採取產業專業化，以及創新做為發展策略，藉由發展纖維在產業用、家飾用及衣著用的功能性與機能性用途來促進纖維消費。人造纖維產業將持續在高附加價值及新應用領域中增長，生產廠商在因應時代變化與需求時，應兼顧環境保護、愛護

地球之理念，提升產品製程與新纖維新織物之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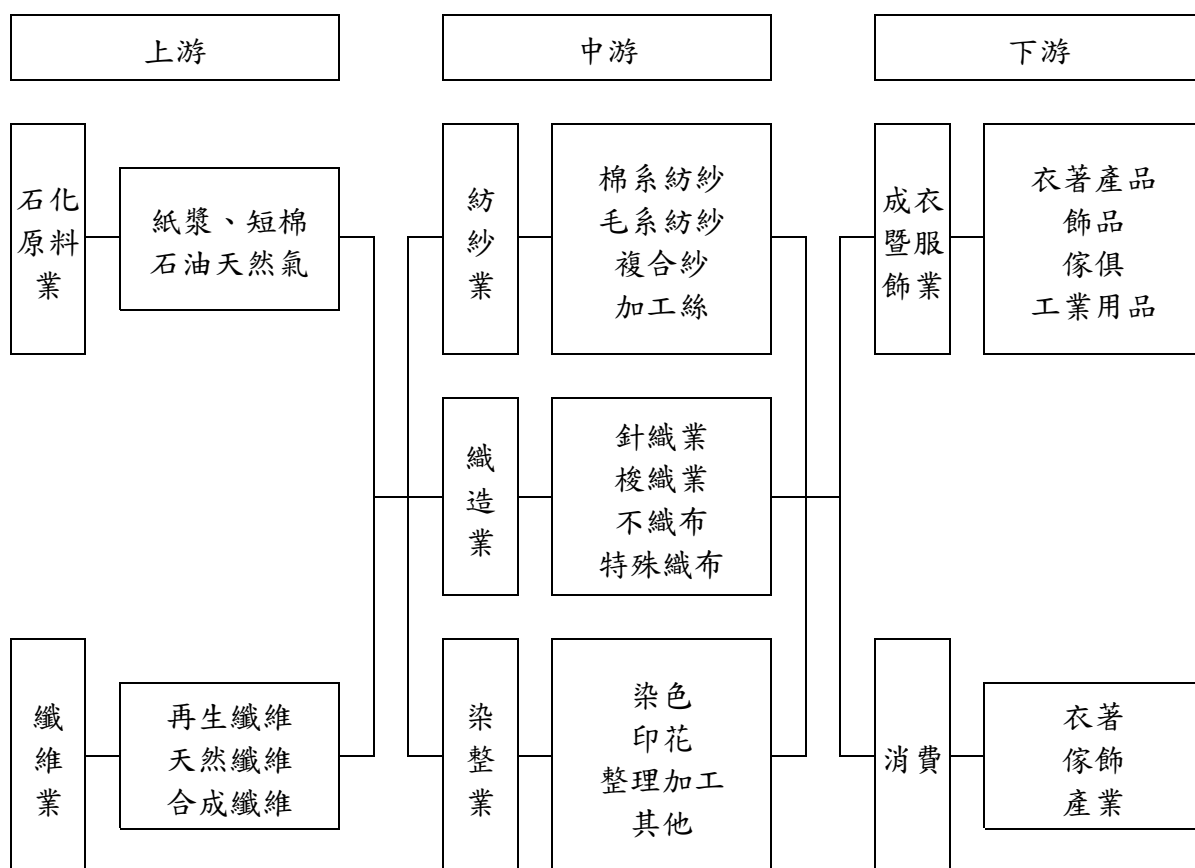
全球經濟板塊移動，紡織中下游產業也進行遷徙，產業之出口競爭更加激烈，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全球區域經濟整合之趨勢對所屬產業之影響，適時開發新市場，研發新產品，與品牌商作更緊密之合作，以開創公司新利基。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紡織業的上游為石化原料業及纖維業，係利用石化工業原料，例如 PTA 和 EG 製成再生纖維與合成纖維等相關產品；中游係由紡紗、織布到染整等有關的一次、二次與三次加工製程，一次加工係將人造纖維與天然纖維(例如棉、麻、毛)等原料混紡成各式紗支供應下游廠織布之用，二次加工則是將紡紗廠之人纖紗、棉紗或混紡紗織造成各種布匹，以供染整或直接供成衣、人工皮革使用，三次加工係再將素色胚紗或胚布染色，整理而成為成品紗或成品布；而成衣及服飾業為整體紡織業最下游的產業。

本公司係屬紡織業之專業假撚廠，主係從事假撚之一次、二次加工製程，以上游聚酯原絲經假撚加工與熱定型處理後而成聚酯加工絲，再透過漿紗等程序織成胚布，茲將產業供應鏈關聯性列示如下：

紡織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圖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產品發展趨勢

臺灣紡織業長期以外銷為導向，以豐富的機能性布料開發經驗，在國際市場享有盛名，面對全球市場的求新求變，以及韓國、中國大陸、印度等紡織產品劇烈競爭，臺灣廠商憑藉多樣化機能性纖維的技術優勢，朝向具有調節機能性的特用客製化領域，如專業性運動服裝、強調具環境適應性的衣著與家飾用紡織品等。目前國內機能性服飾成長性高，已是歐美國際品牌重要供應鏈之一，受到運動風潮的流行以及環保意識抬頭，歐美市場對機能性戶外服飾產品需求暢旺。

臺灣紡織業過去 20 年歷經中國大陸業者大幅擴廠以及低價競爭，現在已逐漸開創出藍海策

略的產品，早已不再追大庫存、大產量，而是改走差異化產品，如穿戴裝置、防輻射，以及好看又好穿之流行機能性產品，極力爭取在國際間曝光。臺灣業者具有高度研發與創新設計能力，相信可在利基市場仍能占得一席之地。此外，臺灣除了技術能力不斷提升外，也開始走全流程服務，與客戶共同合作，從市場趨勢、競爭者分析、商品設計開發到製作為成品，透過這樣的服務，把客戶緊緊綁住，做出差異化，以及彈性客製化流程。

全球物聯網帶動穿戴科技產業蓬勃發展，智慧衣已成為電子與紡織產品爭相投資的明日之星。歐美先進大國除了專注於將革新纖維材料與創新電子紡織品整合應用外，也積極投入智慧衣標準的研議與制定，而臺灣的紡織業者與高科技廠商在組成策略聯盟，合力生產穿戴智慧衣，將是很強大的組合，對於醫療照護上或運動上的應用極具市場價值且充滿無限商機。

競爭情形

臺灣紡織業一度被稱之為夕陽產業，歷經大起大落，所幸在少數業者戮力轉型下，朝向前端開發，積極往精緻化、差異化布局，目前已逐漸走出嶄新的道路，隨著運動風潮興起，機能性紡織的重要性越來越高，臺灣廠商已建立起機能性紡織產業價值鏈，為全球知名服裝品牌的重要供應鏈之一；而紡織品也已進階發展成防風透氣、防水透氣、快乾、抗起毛球、彈性貼合等功能性面料以及輕量保溫、防水透氣等綜效，且當前高科技產業正尋求與紡織產業結合，發展穿戴式的科技商品，在在顯示臺灣廠商有很強的競爭優勢；目前臺灣已提供全球國際知名品牌七成的機能性布料，全球知名的戶外或運動品牌長期都是臺灣紡織業的目標客戶，而這些客戶散佈全世界，臺灣已成為全球主要人造纖維供應國。

布料是臺灣紡織品出口的動能，而機能性與高質感布料是臺灣紡織品的特色。而臺灣加工絲紗業者也採取全球布局策略，除積極開拓外銷市場，並逐漸將生產基地擴展至海外，降低生產成本，以因應國際競爭；臺灣廠商目前積極發展高價值機能產品，以領先的技術及穩定的品質，已吸引國際買家至臺灣下單。目前臺灣在機能性紡織原料已開發有成，如抗菌防臭、防火、抗紫外線、環保、彈性、保暖、保冷等功能紗，具快速排汗、延展性、不沾汙且保持色澤鮮豔的3D立體紗，具除臭吸濕、防除霉菌等功能的竹炭纖維，還有具節能環保概念的寶特瓶回收製成之新素材。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與客戶配合國際時尚品牌及成衣服飾需求與潮流趨勢，共同從事新式樣加工絲的研發創新及生產技術的提升，尋找發展空間強化紗種研發，以擴展及服務紡織消費市場，達到永續經營之長期目標。

2.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因產業特性，紡紗及織布產業之產品技術及研究主係由業務及製造人員憑藉其經驗，與客戶共同開發而成，而本公司之製造及業務人員均具備多年紡織經驗、知識及技術，並經長期實務訓練，技術人員資歷豐厚。本公司自 102 年度起歸屬於研發費用項下之投入金額皆為 0 元，未來亦將暫無研發計畫。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為因應外部競爭壓力及符合產品發展趨勢，除結合上游業者運用其提供的高附加價值原料外，且汰換生產設備以改善製程提高生產效率。

本公司添購二台捲繞側單錠自動落筒全能機型，具有 T 型、V 型及 M 型紗道，目前已正常生產，可大幅節省勞動力並提高卷裝的定長精度，未來將朝向小量多元特殊的產品研發，也能夠創造出高附加價值的差別化產品。另外也增設一台圓編針織機，與客戶密切配合，針對市場動向及下游客戶的需求，可以快速反應，專案客製化的生產樣品，讓客戶在最快的時間內取得正確無誤的新樣品，對於新產品的開發與接單也是相當有幫助。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以拓展原有產品線之廣度及深度，隨時根據市場供需情形、技術趨勢及客戶個別需求開發各種規格之應用產品，預計未來重點如下：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不斷的創新與研發新技術，深耕內外銷市場，持續配合國內外客戶開發差異化高附加價值聚酯絲以及品質的再精進，另積極開拓外銷新市場(包括歐洲共同市場、美國、東南亞...等)；另由於全球環保意識抬頭，使用百分百再生纖維已是國際品牌的趨勢，除了可以減少環境污染及降低石化原料使用，並可以降低二氧化碳 CO2 排放量及降低能源使用量(本產品須通過 Oeko-Tex 及 GRS 認證)；因應品牌潮流及需求，本公司除了常規環保紗銷售外，更會與國際品牌商配合 開發其它環保紗規格，以達到雙贏之目的。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導入 ERP 資訊化管理系統，以網路為架構，設計由採購、生產、銷售進而內控循環流程，以符合本公司之紡織資訊化系統，提高市場上之競爭力。
2. 將持續在研發領域投入精力，配合現有經驗豐富與優異技術能力資深幹部，以研發製造高附加價值或特殊功能性的紡織產品，並隨時滿足客戶多樣性的需求以因應世界潮流，製造出客戶所需之各式流行織品。
3. 為使公司產品更能貼近流行趨勢，充份掌握消費者之偏好與樣式品味，本公司與同業密切交流吸收市場資訊，以做為設計新穎款式之產品參考。

市場及產銷概況

市場分析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內銷-台灣		555,471	93.87	891,353	97.22
外銷		36,267	6.13	25,485	2.78
合計		591,738	100.00	916,838	100.00

本公司纖維事業部自104年成立以來，目前除了服務內銷客戶，也積極開發國際市場如日本，目前透過代理商與日本客戶配合相當順暢，訂單的品項與數量也不斷的增加，在醫療類、成衣類、車用材類皆有不錯的成績，持續會與下游客戶積極研發利基型產品。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聚酯加工絲，係屬紡織業之中游紡紗業，以營業項目、產品類別及產品比重等因素考量後，選擇上市公司力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麗)、台灣富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富)及上櫃公司新昕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昕纖)進行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111/04/25)	營業收入		營業項目	主要產品占營收比重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光明 4420	404,550	591,378	916,838	聚酯加工絲及 不動產出租出 售及工業廠房 開發租售業務	聚酯加工絲(88.56%)、 加工收入(8.42%)、租賃 收入(2.72%)及其他 (0.30%)

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111/04/25)	營業收入		營業項目	主要產品占營收比重
		109 年度	110 年度		
力麗 1444	9,573,029	8,373,609	10,878,183	聚酯纖維加工絲、聚酯原絲及聚酯粒	加工絲(47.18%)、瓶用酯粒(20.21%)、聚酯原絲及聚酯粒(16.05%)、長纖織物(7.90%)、煤碳(6.23%)及其他(2.43%)
台富 1454	1,298,338	1,204,928	1,574,819	特多龍布及特多龍紗	特多龍布(54.57%)、特多龍加工絲(39.78%)及其他(5.65%)
新昕纖 4406	519,120	369,183	493,077	特多龍加工絲	特多龍加工絲(99.36%)、成品布銷售(0.54%)及商品(0.10%)

註 1：聚酯為 polyester (以下簡稱 POY) 之化學學名，特多龍為日本給予以 POY 原料所生產產品之專有名詞，二者為同一物。

註 2：上表資料來源為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同業營收來源為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主要產品占營收比重為 110 年度數據，其餘同業為 110 年度股東會年報所載資訊。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 916,838 仟元，較 109 年度上升 54.94%，主要係本年度歐美疫情稍緩，致品牌報復性訂單湧入，且因全球原物料價格上漲，致產品報價調升，使營收成長。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球經濟景氣以及石化原料價格對人造纖維產業影響甚鉅，針對目前全球人造纖維產業供給過剩問題，我國人造纖維產業應採取產業專業化，以及創新做為發展策略，藉由發展纖維在產業用、家飾用及衣著用的功能性與機能性用途來促進纖維消費。人造纖維產業將持續在高附加價值及新應用領域中增長，生產廠商在因應時代變化與需求時，應兼顧環境保護、愛護地球之理念，提升產品製程與新纖維新織物之開發。

全球經濟板塊移動，紡織中下游產業也進行遷徙，產業之出口競爭更加激烈，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全球區域經濟整合之趨勢對所屬產業之影響，適時開發新市場，研發新產品，與品牌商作更緊密之合作，以開創公司新利基。

競爭利基

1. 台灣加工絲市場近年已趨於成熟，產能已下修並趨於穩定，庫存已逐年消化至低水位，加工絲產銷近年都相當平衡發展。
2. 台灣加工絲需求因新產品、新技術之開發，差異化、特殊功能產品需求增加，故台灣加工絲產業提升競爭力，國際知名大廠紛紛向台灣下單。
3. 競爭體質不良的加工絲企業已早在很多年前就被淘汰，已沒有劣幣趨逐良幣的情況，目前加工絲同業有相當好的體質與基本面，並且互相良性競爭與成長。
4. 台灣化纖具小量多樣的研發生產優勢，提供織布業深厚發展基礎，持續藉由朝向差異化研發，以小量多樣開發優勢，提供高品質產品予台灣紡織布業者，進而協助拓展國際市場。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1. 台灣擁有機能性布料研發、生產力，且為歐美主要運動品牌及國際大廠的供應商，可掌握第一線國際品牌與產品市場的最新開發方向，有利於掌握加工絲新產品的開發。

2. 人造纖維不受天候影響，未來全世界紡織市場將更依賴人造纖維，其發展之空間無限，且產業體系完整，上中下游關聯產業網路完整，具有群聚相互支援優勢。
3. 由於全球運動、戶外休閒及平價時尚等風潮盛行，且民眾對環保議題日益關注，而使得附加價值高的紗種，需求日益殷切。
4. 本公司設備全自動化且達經濟生產規模，使得產品品質能穩定控制，並提高產能，降低成本，以強化本公司與同業間之競爭力。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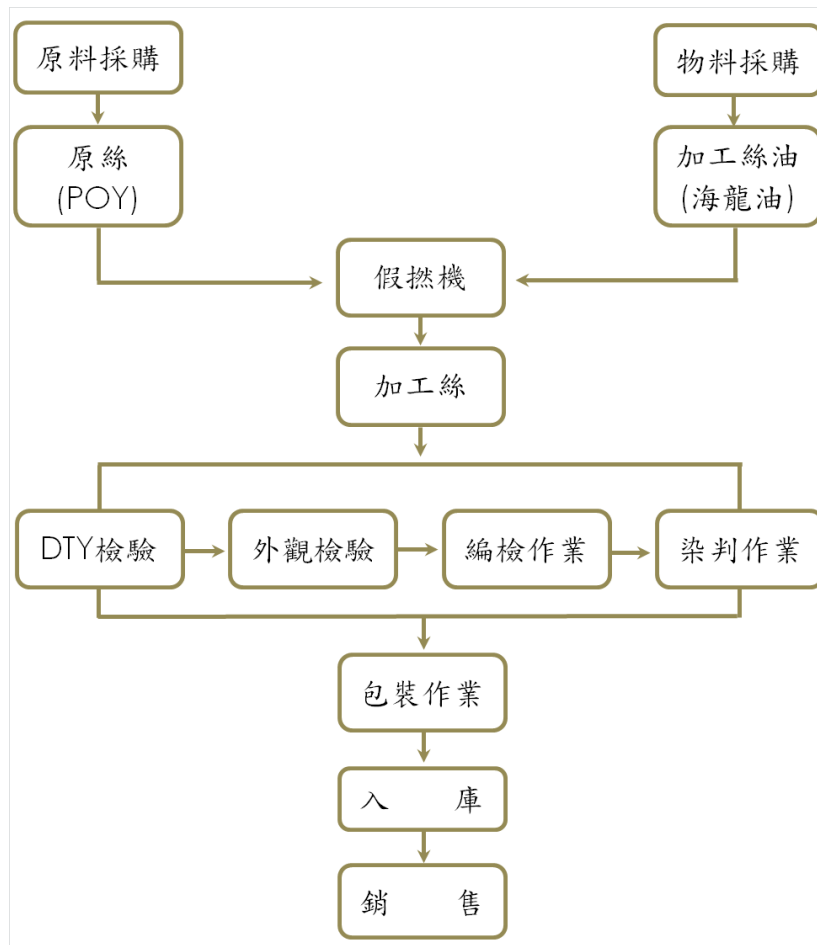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紡織業係為勞力密集度極高的產業，而台灣勞動力供應不足，以致勞動成本增加，生產成本亦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聘任有意進入職場的本勞人士，配合政府政策申請外籍勞工，以補足短缺之勞力，並改善勞動條件，提供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建立優良的企業文化。 ● 加速引進高速化、自動化設備，以追求人力資源運用合理化與精緻化，藉以提高生產力與產品附加價值，並減少勞動成本上升所帶來的經營壓力。
國內電價、油價起伏，且國內環保意識抬頭，相關費用增加而影響獲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發特殊機能及多樣化之紡織品，以強化產品競爭力。 ● 改善製程提升品質，並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與其他紡織產品有所區隔。
各國區域貿易整合日漸頻繁，東協等新興紡織國家的部份產品對我國的依賴度減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發特殊機能及多樣化之紡織品，以強化產品競爭力。 ● 改善製程提升品質，並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與其他紡織產品有所區隔。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	重要用途或功能	應用產品
聚酯加工絲	織造各種平織、針織布料之原料	各類成衣布料(休閒服、運動服、襪子、手套、西裝、襯衫、褲料等)、工業用織布、環保再生聚酯織物等，並搭配彈性紗混織成功能性強的戶外休閒服飾與運動機能服裝等。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聚酯加工絲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在購買原、物料時，除考慮品質、貨源、價格之外，尚需顧及未來供需情況。在貨源之取得上，與上游廠商均有長年往來之良好交易基礎，且上游廠商皆為信譽良好之公司，本公司最近三年度主要原物料供應情形良好，並無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形發生。

產品別	主要原料名稱	供應狀況
聚酯加工絲	聚酯原絲	貨源充足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之廠商及客戶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宏洲纖維	238,884	70.34	關聯企業	宏洲纖維	465,614	86.52	關聯企業
臺南紡織	21,534	6.34	無	臺南紡織	27,820	5.17	無
遠東新世紀	42,929	12.64	無	遠東新世紀	11,939	2.22	無
其他	36,290	10.68	無	其他	32,790	6.09	無
進貨淨額	339,637	100.00		進貨淨額	538,163	100.00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宜進	81,923	13.85	母公司	宜進	132,516	14.45	母公司
遠東新世紀	33,431	5.65	無	遠東新世紀	60,770	6.63	無
其他	476,384	80.50	無	其他	723,552	78.92	無
銷貨淨額	591,738	100.00		銷貨淨額	916,838	100.00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碼；仟公斤；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聚酯加工絲		19,754	12,513	486,608	20,840	20,105	776,303
合計		19,754	12,513	486,608	20,840	20,105	776,303

註：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碼；仟公斤；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聚酯加工絲		10,621	485,890	539	36,267	14,851	786,708	504	25,197
聚酯原絲		181	7,089	-	-	57	2,793	-	-
加工收入		2,058	39,042	-	-	4,736	77,170	-	-
租賃收入		-	23,450	-	-	-	24,970	-	-
合計		12,860	555,471	539	36,267	19,644	891,641	504	25,197

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無此情事。

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年；%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 03月31日止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89	84	83
	間接人員	21	21	22
	部份工時人員	40	20	19
	合計	150	125	124
平均年歲		42.64	44.40	44.45
平均服務年資		6.24	7.22	7.4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碩士	0.91	0.95	0.95
	大學·大專	16.36	18.10	19.05
	高中	62.73	60.95	60.00
	高中以下	20.00	20.00	20.00
員工持有 專業證照 之名稱	內部稽核師、公開發行公司 財會主管專業認證、職業安 全衛生業務主管、勞工安全 衛生管理技術士	5	5	5

勞資關係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作為職工福利之經費，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經辦各項福利事項如下：

- 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完善之團體保險。
- 年節、績效及生日禮金。
- 獎助學金。
- 婚喪補助。
- 定期全員健康檢查。
-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提繳退休金。

進修、訓練

1. 員工進修及訓練辦法(依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之訓練作業有關規定)

(1) 職前訓練

新進人員均應經職前訓練之程序，使新進人員在就新工作前，能對公司組織文化、工作職位功能、經營理念及規章制度有基本之瞭解。其訓練內容著重協助新進人員提早熟悉工作環境，並及早進入工作狀況。

(2) 在職訓練

內訓部份由各單位依勞工安全衛生、ISO 品質管理系統等相關法令規定，利用員工空閒時段召開會議，進行人員在職訓練。外訓部份則由各單位依實際需要，填具教育訓練申請及評核表，經主管核准後予以實施。

(3)訓練之實施方式

幹部利用會議、面談等機會向部屬實施機會教育。公司統一辦理或公司其他單位個別辦理之訓練課程。參加國內訓練機構所舉辦之教育訓練。

2.教育訓練執行概況

年度	揭露事項	教育訓練總支出	教育訓練總時數	教育訓練總人數
109年		41,800元	368小時	191人次
110年		32,900元	1,038小時	335人次

退休制度

本公司於105年11月30日結清所有員工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年資(舊制退休金)，完成舊制退休金年資結清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即予取消。

目前所有員工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並採確定提撥制。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依主管機關規定定期舉行勞資會議及辦理相關事務，並無勞資糾紛之情形。本公司著重合理化、人性化的管理制度，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共同創造生產力，實施員工分紅並分享營運成果，建立穩定和諧之勞資關係。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之現況說明及執行情形如下：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標示嚴禁煙火標誌、設置滅火設施，以符合消防法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場張貼消防宣導海報。● 全廠配有二氧化碳滅火器、乾粉滅火器及消防栓。● 每年對各單位進行消防研習訓練，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每年投保火災意外險。
紙箱及紗管、廢鐵、廢紗回收再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包裝原料之紙箱及紗管由專人負責整理回收及出售。● 報廢之機器設備及零件經各課整理後，以廢鐵出售。● 生產過程產生之廢紗，經專人整理後以下腳廢料出售。● 上述回收出售之所得，提撥20%作為員工福利。
保護勞工人身安全的各項措施，以符合勞工安全規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定，要求有關部門設置各項安全措施，以符合勞工安全規定。● 針對員工進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現場張貼勞工安全宣導海報。
安裝漏電保護裝置，電源線保護管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飲水機、熱水器均裝有防漏電保護裝置，部份電源線加裝塑膠管保護管路。
增購自動堆疊設備及輸送設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工絲產品採自動化包裝及堆疊，減少人力並防止人員堆疊時受傷。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凡受本公司雇用從事工作而獲得薪資之員工，均適用本規則；工作規則中訂定有性騷擾之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並設有申訴專線及信箱，提供員工、求職者及洽辦業務人員免受性騷擾之工作及環境，其條文內容，可至本公司網站 <http://www.kwangming.com> 「投資人專區」之「章程等辦法」中查詢。

另為使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董事會通過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以作為相關人員行為遵循之依據，其詳細條文請詳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無。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算金額 本公司勞資雙方均維持良好和諧之關係，故目前及未來應不致於有勞資糾紛之情事。

資通安全管理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權責單位為資訊部門，下設有專責單位負責網通資訊環境安全，目前專責主管職位為總經理，下設有資安專責人員，負責對資通安全工作進行風險評估、擬定資訊環境硬體建置、電腦使用規範、資訊安全系統管理及內部訓練宣導等相關工作程序。稽核單位依稽核計畫進行督導建議，定期編製稽核報告向董事會報告。每年資訊環境亦經會計師進行資訊作業查核。

資通安全政策

為防止資通系統或資訊遭受未經授權之存取、使用、控制、洩漏、破壞、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以確保其機密性(確保被授權之人員才可使用資訊)、完整性(確保使用之資訊正確無誤、未遭竄改)及可用性(確保被授權之人員能取得所需資訊)，本公司已制訂資通安全政策，以供全體同仁共同遵循：

1. 因應資通安全威脅情勢變化，本公司辦公室同仁(財務部、製造部、業務部、廠務部)應參與資通安全教育訓練，以提高資通安全意識。
2. 保護機敏資訊及資通系統之機密性與完整性，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與竄改。
3. 定期進行內部稽核，確保相關作業皆能確實落實。

具體管理方案

1. 本公司辦公室同仁(財務部、製造部、業務部、廠務部)每年須完成 3 小時資通安全教育訓練。
2. 知悉資安事件發生，能於規定的時間完成通報、應變及復原作業(每年實施一次系統復原測試計畫)。
3. 前次內部稽核發現缺失及異常事項，不得有未完成改善之情形。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為提升資通安全，本公司應提供資源，提升資通安全意識，並推動下列事項：

1. 不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對公司員工辦理資訊安全宣導(例如：防毒、使用合法軟體及電子郵件使用規定等)，並留存紀錄。
2. 不定期檢查網站內對外提供之資訊，對具機密性、敏感性或過期之資訊內容，應立即移除或更新。
3. 有關電腦網路安全(如資訊安全政策宣導、防範網路駭客入侵事件、電腦防毒等)之事項應隨時公告。
4. 電腦應安裝防毒軟體，並設定對電腦系統進行病毒掃瞄。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合建契約	遠雄建設事業(股)公司	108.01.29~113年	南港玉成段土地合建分屋	依合約規定
借款合同	兆豐商銀大稻埕分行	107.01.18~113.01.18	中長期土地擔保借款	依合約規定
借款合同	華南商銀南門分行	108.09.30~128.09.30	長期不動產擔保借款	依合約規定
借款合同	玉山商銀台北分行	109.01.31~124.01.31	長期不動產擔保借款	依合約規定
買賣契約	遠雄建設事業(股)公司 遠雄國際投資(股)公司	110.02.25	購入汐止遠雄 UTOWN 廠 辦不動產	依合約規定
借款合同	臺灣企銀東湖分行	110.12.29~130.12.29	長期不動產擔保借款	依合約規定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取得之證照名稱	核發證照之機關	人數
內部稽核師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2
公開發行公司財會主管專業認證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
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中華民國安全衛生職能發展協會	1
乙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技術士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1

【陸】財務概況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動資產		487,532	461,141	543,532	548,711	468,06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5,331	127,904	205,819	207,858	211,4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5,219	127,135	118,572	150,326	122,588
投資性不動產		132,357	807,576	1,262,856	1,519,803	1,748,506
使用權資產		0	0	196,276	174,467	152,659
其他資產		210,020	17,157	132,184	16,150	9,276
資產總額		1,230,459	1,540,913	2,459,239	2,617,315	2,712,51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0,152	179,778	90,325	221,385	219,148
	分配後	388,698	244,506	171,235	342,750	300,058
非流動負債		20,168	463,465	987,967	1,114,548	1,246,2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60,320	643,423	1,078,292	1,335,933	1,465,436
	分配後	408,866	708,151	1,159,202	1,457,298	1,546,34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0	0	0	0	0
股本		404,550	404,550	404,550	404,550	404,550
資本公積		243,191	243,191	243,191	243,191	243,19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2,399	249,928	733,431	633,857	599,417
	分配後	173,853	185,200	652,521	512,492	518,507
其他權益		-1	-179	-225	-216	-8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70,139	897,490	1,380,947	1,281,382	1,247,078
	分配後	821,593	712,290	1,300,037	1,160,017	1,166,168

註 1：106~110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註 2：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將於 111 年 05 月 16 日發放，除息相關日程如有異動，或嗣後如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核定變更時或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致配息率發生變動時及其他相關未盡事宜，董事會已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1,106,280	1,098,049	845,034	591,738	916,838
營業毛利		109,031	117,885	77,239	41,837	128,869
營業損益		53,943	85,120	589,637	790	75,9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211	4,761	(18,050)	(10,070)	19,098
稅前淨利		71,154	89,881	571,587	(9,280)	95,05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9,543	76,075	551,761	(18,664)	82,605
本期淨利(損)		59,543	76,075	551,761	(18,664)	82,6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0	(178)	(46)	9	4,4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9,543	75,897	551,715	(18,655)	87,061
每股盈餘/元		1.47	1.88	13.64	(0.46)	2.04

註：106~110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連淑凌、池世欽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7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池世欽、連淑凌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8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瑩、池世欽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或其他事項段落
109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瑩、池世欽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10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瑩、池世欽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28	41.76	45.49	52.58	54.0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3.21	145.62	168.55	141.03	133.2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3.33	256.51	415.60	209.55	213.58	
	速動比率(%)	85.69	161.74	297.17	157.12	157.14	
	利息保障倍數(倍)	110.81	10.63	45.84	0.45	6.7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60	8.53	7.60	4.98	7.09	
	平均收現日數	48	43	48	73	51	
	存貨週轉率(次)	5.57	6.00	5.27	4.22	6.89	
經營能力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04	14.84	13.42	12.69	20.02	
	平均銷貨日數	66	61	69	86	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7	1.62	0.72	0.38	0.5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7	0.79	0.42	0.23	0.3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26	6.05	28.09	(0.19)	3.59	
	權益報酬率(%)	6.89	8.61	49.30	(1.44)	6.6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7.59	22.22	141.28	(2.29)	23.49	
	純益率(%)	5.38	6.93	65.29	(3.15)	9.00	
	每股盈餘(元)	1.47	1.88	13.64	(0.46)	2.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9	59.36	註 2	註 2	117.8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51	10.05	4.14	5.63	16.7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62	4.07	註 2	註 2	7.1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96	1.33	0.26	131.31	3.16	
	財務槓桿度	1.01	1.12	1.02	(0.04)	1.2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因本年度歐美疫情稍緩後，品牌報復性訂單湧入使營收成長，另有業外處份股票利益，使本年度獲利大幅上升，致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2. 經營能力各項比率及獲利能力各項比率：本年度受歐美疫情影響趨緩，品牌報復性訂單湧入，且因全球原物料價格上漲，產品報價調升，使營收成長致各項週轉率均較去年度增加，平均售貨及收現天數均較去年度減少；在營業淨利成長及業外獲利影響下，本年度獲利能力各項比率均較去年度大幅增加。
3. 槓桿度各項比率：本年度因營收成長，營業利益大幅增加，使營運槓桿度減少，財務槓桿度增加。

註1：106~110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註2：若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數，則不予計算。

註3：若營業利益為負數，則不予計算。

註4：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述：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業已決議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本監察人等負有監督本公司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簽證會計師簽證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與本監察人等溝通下列事項：

1. 簽證會計師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於查核過程中尚無重大查核發現。
2. 簽證會計師向本監察人等提供該等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尚未發現其他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
3. 簽證會計師從與本監察人等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存貨評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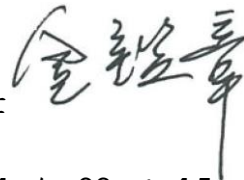
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金鑑章



中華民國 111 年 03 月 15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業已決議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本監察人等負有監督本公司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簽證會計師簽證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與本監察人等溝通下列事項：

1. 簽證會計師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於查核過程中尚無重大查核發現。
2. 簽證會計師向本監察人等提供該等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尚未發現其他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
3. 簽證會計師從與本監察人等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存貨評價)。

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詹綉晴



中華民國 111 年 03 月 15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業已決議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本監察人等負有監督本公司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簽證會計師簽證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與本監察人等溝通下列事項：

1. 簽證會計師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於查核過程中尚無重大查核發現。
2. 簽證會計師向本監察人等提供該等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尚未發現其他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
3. 簽證會計師從與本監察人等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存貨評價)。

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黃麗瑄



中華民國 111 年 03 月 15 日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光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製造與銷售聚酯加工絲相關纖維製品，屬於高度競爭之產業，且營收狀況受到景氣波動之高度影響，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分析樣本客戶之協議，來評估每一筆交易的具體銷售條款和收入成就條件，進而檢查買方確認文件，評估收入認列於正確時間；分析整個年度之銷售情形，與財務經理討論顯著之變化，及評估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評價評估之說明，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存貨可能因國際原物料價格之波動及市場供需情況可能會使產品的售價及銷售量有劇烈波動，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及呆滯之風險，因此，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管理當局存貨管理與評價政策，並評估其存貨管理及評價是否已按既定之政策執行。執行抽核程序以測試管理階層所採之淨變現價值合理性及庫齡表之正確性，評估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於財務報導日之存貨備抵減損之適足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別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淑慧

邱世欽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0737號
中華民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34,282	5	60,815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及(二十))	74,622	3	146,066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七))	9,629	1	11,19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七)及七)	117,156	4	120,404	5
1200 其他應收款	683	-	54,737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5,703	-
1310 存貨－製造業(附註六(四))	115,099	4	113,570	4
1410 預付款項	8,592	-	23,72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	8,003	-	12,501	1
	<u>468,066</u>	<u>17</u>	<u>548,711</u>	<u>2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十))	-	-	8,583	-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211,419	8	207,858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122,588	5	150,326	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及七)	152,659	6	174,467	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八)	1,748,506	64	1,519,803	58
1780 無形資產	-	-	9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3,231	-	2,676	-
1932 長期應收款(附註六(十二))	5,097	-	4,78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948	-	12	-
	<u>2,244,448</u>	<u>83</u>	<u>2,068,604</u>	<u>79</u>
資產總計	<u>\$ 2,712,514</u>	<u>100</u>	<u>2,617,315</u>	<u>100</u>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2 銀行借款(附註六(九))	\$ 80,000	3	145,000	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9,603	-	7,069	-
2150 應付票據	6,844	-	3,842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七)	29,062	1	32,290	2
2170 應付帳款	1,596	-	1,997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025	-	2,036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八)及七)	35,010	1	31,876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874	1	10,210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20,227	1	6,00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及七)	21,212	1	20,841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95	-	671	-
	<u>219,148</u>	<u>8</u>	<u>261,840</u>	<u>1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1,081,144	40	917,446	3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3,474	-	3,47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及七)	135,438	5	156,650	6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九)	26,232	1	36,978	2
	<u>1,246,288</u>	<u>46</u>	<u>1,114,548</u>	<u>43</u>
負債總計	<u>1,465,436</u>	<u>54</u>	<u>1,376,388</u>	<u>53</u>
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404,550	15	404,550	15
3200 資本公積	243,191	9	243,191	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4,175	7	184,175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6	-	225	-
3350 未分配盈餘	415,026	15	409,002	16
3400 其他權益	(80)	-	(216)	-
權益總計	<u>1,247,078</u>	<u>46</u>	<u>1,240,927</u>	<u>4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2,712,514</u>	<u>100</u>	<u>2,617,315</u>	<u>100</u>

(請詳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詹正田

經理人：李業振

會計主管：劉筱君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二)、(十七)及七)	\$ 916,838	100	591,73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三)及七)	787,969	86	549,901	93
營業毛利	128,869	14	41,837	7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十三)、(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4,503	3	18,288	3
6200 管理費用	28,411	3	22,759	4
營業費用合計	52,914	6	41,047	7
營業淨利	75,955	8	79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四)、(五)、(十一)及(十九)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367	-	1,311	-
7010 其他收入	11,173	1	9,53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405	2	14,388	2
7050 財務成本	(16,408)	(2)	(17,072)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561	-	(18,231)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098	1	(10,070)	(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95,053	9	(9,280)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2,448	1	9,384	2
本期淨利(損)	82,605	8	(18,664)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二十))	4,456	-	(136)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14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456	-	9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7,061	8	(18,655)	(4)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2.04		(0.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2.04		(0.46)	

(請詳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詹正田

經理人：李業振

會計主管：劉筱君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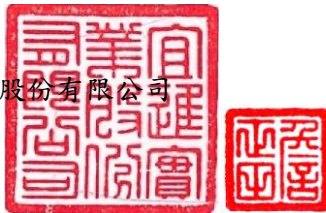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404,550	243,191	184,034	225	508,717	692,976	(225)	1,340,492
本期淨利	-	-	-	-	(18,664)	(18,664)	-	(18,6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	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664)	(18,664)	9	(18,65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1	-	(14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0,910)	(80,910)	-	(80,910)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04,550	243,191	184,175	225	409,002	593,402	(216)	1,240,927
本期淨利	-	-	-	-	82,605	82,605	-	82,6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456	4,4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2,605	82,605	4,456	87,06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0,910)	(80,910)	-	(80,910)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9)	9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4,320	4,320	(4,320)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404,550</u>	<u>243,191</u>	<u>184,175</u>	<u>216</u>	<u>415,026</u>	<u>599,417</u>	<u>(80)</u>	<u>1,247,078</u>

(請詳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詹正田



經理人：李業振



會計主管：劉筱君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95,053	(9,28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0,909	51,591
攤銷費用	93	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2,574)	(15,155)
利息費用	16,408	17,072
利息收入	(367)	(1,311)
股利收入	(2,430)	(2,541)
租金收入	(511)	(89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3,561)	18,2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50)	-
租約修改損失	54	2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47,371</u>	<u>67,12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06,635	(87,746)
應收票據	1,566	1,597
應收帳款	3,248	(27,281)
存貨	(1,529)	33,318
預付款項	15,128	(15,720)
其他流動資產	3,964	(11,2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129,012</u>	<u>(107,120)</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	2,534	4,665
應付票據	(226)	2,332
應付帳款	(1,412)	(8,633)
其他應付款	3,135	774
其他流動負債	24	(1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4,055</u>	<u>(1,01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33,067</u>	<u>(108,139)</u>
調整項目合計	<u>180,438</u>	<u>(41,016)</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75,491	(50,296)
收取之利息	367	1,311
收取之股利	2,430	2,541
支付之利息	(16,409)	(16,575)
支付之所得稅	(3,636)	(3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58,243</u>	<u>(63,341)</u>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71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039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125)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42,117	51,32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07)	(8,9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0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38,259)	(225,285)
預付設備款增加	(93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5,196)	(211,7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15,000
短期借款減少	(65,000)	-
舉借長期借款	179,150	132,990
償還長期借款	(1,233)	(636)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746)	21,075
租賃本金償還	(20,841)	(20,476)
發放現金股利	(80,910)	(80,9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0	167,0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3,467	(108,0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815	168,8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4,282	60,815

(請詳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詹正田



經理人：李業振



會計主管：劉筱君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五年六月二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607 號 7 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紡織業、人造纖維製造業；不動產出租出售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務；及加染代織上項織物暨有關之原料、物料、製成品之購銷。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1.1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有關會計變動之說明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收租賃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本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及費損。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之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55年
機器設備	2~12年
水電設備	5~2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6年
其他設備	3~1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為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一)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機器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

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開始，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而改變決定未來租賃給付之基礎時，本公司係使用反映另一指標利率變動之修正後折現率，將修正後租賃給付折現以再衡量租賃負債。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二)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 電腦軟體 5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十四) 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

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租賃收入

本公司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予客戶，依照租賃條件分類為營業租賃，並認列相關收入。

(3)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五)政府補助

本公司係於可收到與新冠肺炎相關之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

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營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無。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評價流程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一)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進一步資訊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下列附註：

• 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	\$ 200	200
活期存款	3,088	60,615
定期存款	130,994	-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4,282	60,815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4,622	146,066

1.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2.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9,629	11,195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7,229	120,477
減：備抵損失	(73)	(73)
	<u>\$ 126,785</u>	<u>131,599</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26,785	0%	-
逾期 30 天以下	-	0%	-
逾期 31~90 天	-	50%	-
逾期 91 天以上	73	100%	73
	<u>\$ 126,858</u>		<u>73</u>

	109.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31,599	0%	-
逾期 30 天以下	-	0%	-
逾期 31~90 天	-	50%	-
逾期 91 天以上	73	100%	73
	<u>\$ 131,672</u>		<u>73</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u>\$73</u>	<u>73</u>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提供作抵質押擔保。

(四) 存貨

	110.12.31	109.12.31
製成品	\$ 113,040	102,721
在製品	9,579	14,592

	110.12.31	109.12.31
原料	5,426	9,170
物料	434	467
減：備抵損失	(13,380)	(13,380)
	<u>\$115,099</u>	<u>113,570</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964,394	650,066
存貨跌價損失	-	4,559
未分攤製造費用	-	4,186
出售下腳料	(3,397)	(2,332)
去料加工沖銷數	(186,376)	(110,567)
租賃成本	13,348	11,165
其他(註)	-	(7,176)
	<u>\$ 787,969</u>	<u>549,901</u>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取得製造業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艱困事業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之政府補助，相關條件為於補貼期間不可實施減班休息(無薪假)、裁員或對員工減薪等減損員工權益之行為及不可有解散或歇業情事。民國一〇九年本公司收到薪資補助 7,176 千元，分別帳列存貨減項 5,263 千元及營業費用減項 1,913 千元；另民國一〇九年本公司收到營運資金補貼 890 千元，帳列其他收入，請詳附註六(十九)。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0.12.31	109.12.31
關聯企業	<u>\$ 211,419</u>	<u>207,858</u>

1.關聯企業

由於本公司之母公司宜進實業(股)公司對宏洲纖維工業(股)公司及大宜國際(股)公司具有控制力，故採權益法評價。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 國 家	所有權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110.12.31	109.12.31
宏洲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合成化學纖維、塑膠抽絲品之製造、加工買賣。為本公司原絲之供應商	台灣	5.30%	5.30%
大宜國際開發(股)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	台灣	10.06%	10.06%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櫃)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10.12.31	109.12.31
宏洲纖維工業(股)公司	<u>\$ 75,600</u>	<u>63,350</u>

2.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 宏洲纖維工業(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904,701	776,336
非流動資產	3,206,504	3,240,766
流動負債	(742,661)	(897,704)
非流動負債	(944,326)	(798,890)
淨資產	\$ 2,424,218	2,320,50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2,424,218	2,320,508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 2,965,326	1,558,963
本期淨利	\$ 103,710	(157,832)
其他綜合損益	-	2,734
綜合損益總額	\$ 103,710	(155,09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103,710	(155,098)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22,987	131,207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5,497	(8,220)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128,484	122,98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128,484	122,987

(2) 大宜國際開發(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33,547	172,888
非流動資產	1,857,302	1,851,881
流動負債	(93,106)	(22,579)
非流動負債	(973,540)	(1,158,747)
淨資產	\$ 824,203	843,44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824,203	843,443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4,884	\$96
本期淨利	\$ (19,240)	(98,226)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19,240)	(98,22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19,240)	(98,226)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84,871	74,612
本期取得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0,125

	110年度	109年度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936)	(9,866)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82,935	84,871
加：商譽	-	-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82,935	84,871

3.擔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01月01日餘額	\$ 206,839	28,325	5,226	216	2,515	243,121
增 添	220	-	-	94	1,493	1,807
處 分	(3,415)	-	-	-	-	(3,41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03,644	28,325	5,226	310	4,008	241,513
民國109年01月01日餘額	\$ 162,208	20,093	5,226	-	2,326	189,853
轉 入	44,360	-	-	-	-	44,360
增 添	271	8,232	-	216	189	8,90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06,839	28,325	5,226	216	2,515	243,121
折舊：						
民國110年01月01日餘額	\$ 81,803	7,977	1,240	40	1,735	92,795
折 舊	26,196	1,828	881	57	583	29,545
處 分	(3,415)	-	-	-	-	(3,41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04,584	9,805	2,121	97	2,318	118,925
民國109年01月01日餘額	\$ 62,998	6,698	359	-	1,226	71,281
折 舊	18,805	1,279	881	40	509	21,51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81,803	7,977	1,240	40	1,735	92,795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99,060	18,520	3,105	213	1,690	122,588
民國109年01月01日	\$ 99,210	13,395	4,867	-	1,100	118,572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125,036	20,348	3,986	176	780	150,326

2.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事。

(七)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及房屋及建築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提列或迴轉情形，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 130,878	87,207	218,085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 130,878	87,207	218,08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176	17,442	43,618
本期折舊	13,088	8,720	21,808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9,264	26,162	65,426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088	8,721	21,809
本期折舊	13,088	8,721	21,809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176	17,442	43,618
帳面價值：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91,614	61,045	152,659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117,790	78,486	196,276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 104,702	69,765	174,467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本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及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廠房。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五至十年，部份租賃合約約定承租人於屆滿時具有延長期間選擇權。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89,394	463,171	1,552,565
增添	96,883	141,376	238,259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86,277	604,547	1,790,824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36,331	351,019	1,287,350
增添	135,709	89,576	225,285
預付設備款轉入	17,354	22,576	39,930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89,394	463,171	1,552,565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32,762	32,762
折舊	-	9,556	9,556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42,318	42,318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24,494	24,494
折舊	-	8,268	8,268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32,762	32,762
帳面金額：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186,277	562,229	1,748,506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936,331	326,525	1,262,856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 1,089,394	430,409	1,519,803
公允價值：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3,199,784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 2,831,101

- 1.本公司南港玉成段土地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九日與遠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建契約，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日取得建築執照，投入興建中，預計於民國一一年第一季完工。
- 2.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以鄰近地區成交市價或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
- 3.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80,000	145,000
尚未使用額度	\$ 379,000	314,000
利率區間	1.10%~1.24%	1.10%~1.40%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0.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08~1.53%	111~130	\$ 1,101,37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0,227)
合 計				\$ 1,081,144
尚未使用額度				\$ -

	109.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08%~1.78%	110~128	\$ 923,45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008)
合 計				\$ 917,446
尚未使用額度				\$ -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 21,212	20,841
非流動	\$ 135,438	156,650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159	3,524
短期租賃之費用	\$ 840	840

	110 年度	109 年度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721	759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5,561	25,599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室及廠房，租賃期間為十年，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合約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其他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及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八)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12.31	109.12.31
低於一年	\$ 26,343	24,648
一至二年	24,585	25,003
二至三年	21,938	23,449
三至四年	16,249	20,666
四至五年	13,753	14,976
五年以上	61,817	68,040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164,685	176,782

上述租賃合約於 IFRS 16 規定租賃給付應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租賃收入，故於各年度產生之應收租金如下：

	110.12.31	109.12.31
應收租賃款-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375	229
長期應收款	5,097	4,786
	\$ 5,472	5,015

(十三)員工福利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支出分別為 2,846 千元及 3,244 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四)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產生	\$ 13,874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53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871)	(236)
	13,003	10,296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55)	(912)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12,448	9,384

1.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稅前淨利	\$ 95,053	(9,28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9,011	(1,856)
不可扣抵之費用	21	92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311	(1,188)
免稅所得	(5,312)	(3,964)
前期(高)低估	(871)	(23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53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712)	3,646
其他	-	2,358
	\$ 12,448	9,384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兌換損失	存貨跌價損失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	\$ 2,676
貸記損益表	555	-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555	\$ 2,676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	\$ 1,764
貸記損益表	-	912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 -	\$ 2,676

	租金平準化	土地增值稅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即期初餘額)	\$ (637)	(2,837)	(3,474)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即期初餘額)	\$ (637)	(2,837)	(3,47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五)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 6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股數皆為 60,000 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 40,455 千股。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42,000	242,000
員工認股權	1,191	1,191
	<u>\$ 243,191</u>	<u>243,19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將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四日經股東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將前述盈餘分配決議改為每年決算後為之。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四日經股東會決議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9 千元。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份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為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前項提撥股東股利部分，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惟每股發放現金股利不足 1 元時，得全數發放股票股利。

(1)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七日及一〇九年六月四日經董事會及股東常會決議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1月至6月		108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00	40,445	2.00	80,900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五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四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7月至12月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00	80,910	\$ 2.00	80,910

上述盈餘分配案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六)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82,605	(18,664)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10年度	109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40,455	40,455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2.04	(0.46)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 82,605	(18,664)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10年度	109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40,455	40,455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53	(註)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40,508	40,455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2.04	(0.46)

註：因具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十七) 客戶合約之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所認列之收入	\$ 891,868	568,288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24,970	23,450
	\$ 916,838	591,738

1. 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891,353	555,471
亞洲	25,485	34,997
美洲	-	1,149
其他國家	-	121
	\$ 916,838	591,738
主要產品：		
加工絲	\$ 811,905	522,157
加工收入	77,170	39,042
租賃收入	24,970	23,450
其他	2,793	7,089
	\$ 916,838	591,738

本公司之租賃收入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126,858	131,672	105,988
減：備抵損失	(73)	(73)	(73)
合 計	\$ 126,785	131,599	105,915
合約負債	\$ 9,603	7,069	2,404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十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至 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 1,800 千元及零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 560 千元及零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為稅前淨損，無需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為 5,779 千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為 560 千元，與實際分派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2	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355	1,267
	\$ 367	1,311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股利收入	\$ 2,430	2,541
其他收入—其他	8,743	6,993
	\$ 11,173	9,534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 22,574	15,155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763)	(3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50	-
租約修改損失	(54)	(22)
其 他	(2)	(352)
	\$ 20,405	14,388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 13,249	13,548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3,159	3,524
	<u>\$ 16,408</u>	<u>17,072</u>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0年12月31日							
無附息負債	\$ 99,769	99,769	77,769	-	-	22,000	-
租賃負債	156,650	168,000	12,000	12,000	24,000	72,000	48,000
浮動利率工具	1,181,371	1,267,133	97,538	17,258	38,933	580,936	532,468
	<u>\$1,437,790</u>	<u>1,534,902</u>	<u>187,307</u>	<u>29,258</u>	<u>62,933</u>	<u>674,936</u>	<u>580,468</u>
109年12月31日							
無附息負債	\$ 109,019	109,019	76,019	-	-	33,000	-
租賃負債	177,491	192,000	12,000	12,000	24,000	72,000	72,000
浮動利率工具	1,068,454	1,118,203	152,207	11,600	29,787	549,827	374,782
	<u>\$1,354,964</u>	<u>1,419,222</u>	<u>240,226</u>	<u>23,600</u>	<u>53,787</u>	<u>654,827</u>	<u>446,782</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本公司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損益將減少或增加 8,403 千元及 8,098 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及銀行存款。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74,622	74,622	-	-	74,622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46,066	146,066	-	-	146,06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8,583	-	-	8,583	8,583
合計	\$ 154,649	146,066	-	8,583	154,649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依其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來源區分如下：

- 具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係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係使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類比公司市價及財務資料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移轉之情形。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110年1月1日	\$ 8,583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456
處分	(13,039)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
民國109年1月1日	\$ -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6)
購買	8,719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8,583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其中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益或損失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136)

(5)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者，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其係屬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衡量此項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的評價技術與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流通性折價 (109.12.31為10.29%)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通性折價	±1%	27	(76)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由於本公司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379,000千元及314,000千元。本公司將依各項營運資金需求及支用計劃，安排各項融資理財活動，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本公司並未暴露於重大市場風險。

(1)利率風險

本公司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其銀行借款。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將使本公司產生現金流量風險，固定利率借款將使本公司產生公允價值風險。本公司評估所處經營環境近年來利率水準尚稱平穩，應不致產生重大利率風險。

(2)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投資係分類為透過損益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股票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廿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九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皆為50%，以達到A之信用評等，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債總額	\$ 1,465,436	1,376,38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34,282	60,815
淨負債	1,331,154	1,315,573
權益總額	1,247,078	1,240,927
調整後資本	\$ 2,578,232	2,556,500
負債資本比率	52%	51%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上升，主要係因取得投資性不動產而舉借長期借款所致。

(廿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無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間接或直接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42.28%，持股比例未超過50%，但因對本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故將本公司視為子公司。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詹正田(以下稱董事長)	本公司之董事長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母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億東)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董事長
宏洲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宏洲)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董事長
財團法人進賢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以下稱進賢)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董事長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公司董事長擔任連帶保證人。

2.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母公司	\$ 132,516	81,923
關聯企業－宏洲(註)	7,245	5,611
	<u>\$ 139,761</u>	<u>87,534</u>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銷售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上述公司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一般廠商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60 天，並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尚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銷售予關聯企業宏洲之銷貨總額為 16,254 千元及 19,688 千元，其中與關聯企業進銷貨交易屬來料加工部分之營業收入為 9,009 千元及 14,305 千元，予以同額沖轉營業成本。

3.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母公司	\$ -	2,188
關聯企業－宏洲	465,614	238,884
	<u>\$ 465,614</u>	<u>241,072</u>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關聯企業採月結 15 天內付款，一般廠商採預付貨款或月結 30 天內付款。

4.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母公司	\$ 8,253	18,365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宏洲	107	3,836
		<u>\$ 8,360</u>	<u>22,201</u>

5.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宏洲	\$ 29,062	32,290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宏洲(註1)	1,025	2,036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宏洲(註2)	10,204	9,958
		<u>\$ 40,291</u>	<u>44,284</u>

註 1：係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予關聯企業之貨款分別為 0 千元及及 1,011 千元，用人費用款分別為 1,025 千元及 1,025 千元。

註 2：係水電費等之代收付款項。

6.財產交易

(1)處分金融資產

本公司出售金融資產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10年度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0,680	股票-億東織維股份有限公司	\$ 13,039	4,320

7.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及一〇八年一月向關係人及關聯企業承租廠房、工廠鄰地及

辦公室簽訂三年及十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 242,520 千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分別認列利息支出為 3,159 千元及 3,524 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 156,650 千元及 177,491 千元。

8.其他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捐贈予其他關係人 1,000 千元。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992	5,589
退職後福利	135	135
	<u>\$ 7,127</u>	<u>5,72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借款	\$ 1,748,506	1,519,80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銀行申請綜合額度而開立之本票皆為 940,100 千元。
- 2.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銷貨、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收款保證而收取之支票分別為 25,441 千元及 28,415 千元。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與遠雄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土地合建開發案，預計集團分屋比率為 64.00%，分回之房地除供營運總部使用外，其餘空間將出租或出售，以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合建開發案所收取之合建保證金分別為 22,000 千元及 33,000 千元。
- 4.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2,150	-
已支付價款	\$ -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	184,530
已支付價款	\$ -	36,916

5.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110.12.31	109.12.31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 72,150	-

(二)或有負債：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56,351	18,364	74,715	44,159	16,433	60,592
勞健保費用	4,775	1,443	6,218	5,062	1,372	6,434
退休金費用	2,094	752	2,846	2,455	789	3,244
董事酬金	-	1,355	1,355	-	1,026	1,0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842	803	3,645	2,589	736	3,325
折舊費用	59,021	1,888	60,909	49,705	1,886	51,591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46	47	93	55	56	111

註：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紓困方案收取之薪資補貼係作薪資費用之減項，原薪資費用減除相關政府補助後之金額53,416千元(屬於營業成本及費用者分別為38,896千元及14,520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人數	144	159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3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620	472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530	388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36.60%	(11.01)%
監察人酬金	\$ 815	626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因本公司人員眾多、工作性質各有不同，除本薪外，訂定以下薪酬制度，以便管理與計算：

職務加給：依照職務、職級之差異，每月訂有職務加給金。

各項津貼：依照勤務內容，提供交通津貼、輪班津貼、特別津貼及值班獎金。

績效獎金：依照績效之不同，訂定生產獎金、搶修獎金及裝櫃獎金。

加班費：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第24條計算及支付加班費。

伙食費：本公司提供每人每月2,400元之伙食費用。

其他扣款：本公司依照員工使用工廠宿舍規定及工作疏失訂有相關扣款之標準。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亞洲水泥股份有 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0,000	57,590	0.04%	57,590	
本公司	股票-宜新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	"	362,000	17,032	0.54%	17,032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股票-亞洲水泥(股)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	-	700,000	30,240	2,100,000	93,444 (註)	1,500,000	72,429	66,094	6,335	1,300,000	57,590
本公司	股票-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	-	-	401,000	33,965	550,000	43,450 (註)	951,000	81,370	77,414	3,956	-	-
本公司	股票-台灣水泥(股)公司	"	-	-	1,100,000	47,520	1,000,000	46,074 (註)	2,100,000	103,709	93,594	10,115	-	-

註：本期買入金額係包含依公允價值認列之金融資產相關評價調整數。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同新段6地號、昊天段872地號	110.2.19	233,024 (未稅)	233,024	遠雄建設事業(股)公司及遠雄國際投資(股)公司	非關係人				-	鑑價報告	自用或出租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宜進實業(股)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32,516	14.45%	月結30天	-		8,253	6.51%	
本公司	宏洲纖維工業(股)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進貨	465,614	64.26%	月結15天	-		29,062	75.43%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光明絲織廠(股)公司	宏洲纖維工業(股)公司	台灣	合成化學、纖維、塑膠抽絲品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45,500	45,500	7,000,000	5.30%	128,484	106,311	5,497 (註)	關聯企業
光明絲織廠(股)公司	大宜國際開發(股)公司	台灣	住宅及大樓開發	100,625	100,625	10,062,500	10.06%	82,935	(19,240)	(1,936)	關聯企業

註：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損益及認列取得時公允價值差異分攤。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5,586,193	38.52%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3,246,900	8.02%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有兩個應報導部門：纖維部門及不動產開發部門，纖維部門係從事加工絲之生產及買賣。不動產開發部門係從事住宅、商業辦公大樓工廠開發及租賃之業務。

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本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公司整體為基礎進行管理，故本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0年度			
	不動產			合 計
	纖維部門	開發部門	調整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91,868	24,970	-	916,838
利息收入	12	355	-	367
收入總計	<u>\$ 891,880</u>	<u>25,325</u>	<u>-</u>	<u>917,205</u>
利息費用	\$ 3,961	12,447	-	16,408
折舊與攤銷	51,446	9,556	-	61,00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3,561	-	-	3,561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92,434</u>	<u>2,619</u>	<u>-</u>	<u>95,053</u>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11,419	-	-	211,419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807	239,195	-	241,002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964,008</u>	<u>1,748,506</u>	<u>-</u>	<u>2,712,514</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337,833</u>	<u>1,127,603</u>	<u>-</u>	<u>1,465,436</u>
	109年度			
	不動產			
	纖維部門	開發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568,288	23,450	-	591,738
利息收入	44	1,267	-	1,311
收入總計	<u>\$ 568,332</u>	<u>24,717</u>	<u>-</u>	<u>593,049</u>
利息費用	\$ 3,524	13,548	-	17,072
折舊與攤銷	43,434	8,268	-	51,70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8,231)	-	-	(18,231)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1,565)</u>	<u>12,285</u>	<u>-</u>	<u>(9,280)</u>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7,858	-	-	207,858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8,908	225,285	-	234,193

	109年度			合 計
	不動產			
	纖維部門	開發部門	調整及銷除	
應報導部門資產	\$ 1,097,513	1,519,802	-	2,617,315
應報導部門負債	\$ 415,956	960,432	-	1,376,388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加工絲	\$ 811,905	522,157
原絲	2,793	7,089
加工收入	77,170	39,042
租賃收入	24,970	23,450
合 計	\$ 916,838	591,738

(四)地區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891,353	555,471
其他國家	25,485	36,267
	\$ 916,838	591,738

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營運部門之非流動資產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

(五)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佔營業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D客戶	\$ 132,516	81,923

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不適用。

公司及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說明
				金額	%	
流動資產		548,711	468,066	(80,645)	(14.7)	
非流動資產		2,068,604	2,244,448	175,844	8.50	
資產總額		2,617,315	2,712,514	95,199	3.64	
流動負債		261,840	219,148	(42,692)	(16.30)	
非流動負債		1,114,548	1,246,288	131,740	11.82	
負債總額		1,376,388	1,465,436	89,048	6.47	
股本		404,550	404,550	0	0	
資本公積		243,191	243,191	0	0	
法定盈餘公積		184,175	184,175	0	0	
特別盈餘公積		225	216	(9)	(4.00)	
未分配盈餘		409,002	415,026	6,024	1.47	
其他權益		(216)	(80)	136	(62.96)	
權益總額		1,240,927	1,247,078	6,151	0.50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1.增減變動比率分析說明：本年度無重大變動項目。

2.重大變動項目之未來因應計畫：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故無需擬訂因應計畫。

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說明
營業成本	549,901	787,969	238,068	43.29	(1)	
營業毛利	41,837	128,869	87,032	208.03	(1)	
營業費用	41,047	52,914	11,867	28.91	(2)	
其他收益及費損	0	0	0	-		
營業淨利	790	75,955	75,165	9514.56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070)	19,098	29,168	289.65	(3)	
稅前淨利	(9,280)	95,053	104,333	1124.28	(1) (3)	

項目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說明
	109 年度	110 年度			
所得稅(費用)利益	(9,384)	(12,448)	3,064	32.65	
本期淨利	(18,664)	82,605	101,269	542.59	(1) (3)
其他綜合(損)益	9	4,456	4,447	49411.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655)	87,061	105,716	566.69	(1) (3)

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

- (1)營業收入淨額、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淨利相關數值：本年度受歐美疫情影響趨緩，品牌報復性訂單湧入，且因全球原物料價格上漲，產品報價調升，使營收成長，相對成本也隨之增加，致本年度毛利及淨利大幅成長。
- (2)營業費用：本年度因銷量成長，致運費支出增加，另因去年受政府疫情薪資補貼，致本年度薪資支出亦較上年度增加。
-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本年度因金融資產處份及評價獲利，另依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本年度獲利由虧轉盈認列投資收益，致營業外收入較上年度增加。

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之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未公開 111 年度之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現金流入(出)		增(減)比率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活動	(63,341)	258,243	321,584	507.70		
投資活動	(211,711)	(185,196)	26,515	12.52		
籌資活動	167,043	420	(166,623)	(99.7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約 258,243 仟元：因本年度營業獲利成長，且持有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處份獲利，致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大幅增加。
- 2.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約 185,196 仟元：係本期購置汐止 UTOWN 大樓 C 棟 35F 投資性不動產。
- 3.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約 420 仟元：本年度退還遠雄合建第一期履約保證金，以及償還短期借款，致本年度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無此情形。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投資及籌資活 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34,282	111,507	(186,892)	58,897	不適用	不適用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營業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入增加為 111,507 仟元，主要來源係營業收入及出售金融資產-股票獲利。
 - 2.投資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出 75,810 仟元，主要係購置機器設備。
 - 3.籌資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出 111,082 仟元，主要係向銀行償還借款及發放股利。
- 本公司未來一年營運資金無虞。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無。

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本公司 110 年度之利息收入為 12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甚小；銀行利息支出為 13,249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1.45%，所占比例不高，故利率波動對整體獲利影響不大，且本公司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信用狀況亦屬良好，故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風險對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為因應利率之變動，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利率走勢，適時調整借款結構，並採取必要措施以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相關利率敏感度分析詳最近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十)3.(2)。
- (2)匯率變動：本公司 110 年度進貨均以新台幣計價，且 110 年度外銷營收比重僅佔 2.78%，故匯率對本公司整體營運影響不大，惟本公司仍將持續注意觀察匯率市場變化資訊，即時掌握匯率走勢，避免未來本公司若有大量外幣交易時，可適時依據全球總體經濟、匯率價格及未來資金需求調整資產及負債結構，規避匯率變動風險，減少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 (3)通貨膨脹：本公司將隨時掌握上游原料及關鍵零組件的價格波動情形，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並因應價格波動而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數量，可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活動。
- (2)本公司目前無相關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活動；未來一律依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相關管理辦法執行。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鑒於當今紡織業已由「生產導向」調整為「市場行銷導向」，本公司研發工作係由製造部與業務部自行或與客戶配合，共同從事新式樣加工絲之研發及生產技術之提升，未來相關研究所衍生之費用將視市場供需情形及客戶個別需求調整，併入製造費用及推銷費用項下。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相關單位隨時注意影響營運之重要政策及法令更新，並配合調整內部相關制度，以遵循法律為首要理念，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已建立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但無法保證其控管，可維持公司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這些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及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公司的系統可能會失去公司重要的資料，生產線也可能因此停擺。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資訊安全，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網路攻擊也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祕密及其他機密資訊，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公司員工的個資。

惡意的駭客亦能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公司的網路系統，以干擾公司的營運、對公司進行敲詐或勒索，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或窺探機密資訊。

這些攻擊可能導致公司因延誤或中斷訂單而需賠償客戶的損失；或需擔負龐大的費用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以加強公司的網路安全系統；也可能使公司因涉入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員工、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導致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因應措施：

(1)預防及降低上述攻擊所造成的傷害，應落實相關改進措施並持續更新。

(2)建置機台入廠掃毒機制以防止內含惡意軟體的機台進入公司。

(3)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以防止電腦病毒跨機台及跨廠區擴散。

(4)依電腦類型建置端點防毒措施。

(5)導入先進的解決方案以偵測與處理惡意軟體。

(6)設計開發資安強化個人電腦供員工使用。

(7)設計開發雲端應用安全政策。

(8)導入新技術加強資料保護。

(9)加強釣魚郵件偵測。

(10)定期執行員工警覺性測試或委託外部專家執行資安評鑑。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而有重大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誠信、負責、積極、務實的經營發展理念，管理階層守法經營，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本業之經營，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並持續強化公司內部管理，與供應商、客戶及金融機構間維持良好合作關係，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對主要供應商有進貨集中情形，惟本公司會分散進貨對象及淘汰較不適合之供應商，且維持二家以上以穩定供貨來源，並與各供應廠建立長期密切之合作關係，以確保各項原物料來源不虞匱乏。

(2)銷貨：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對單一客戶之銷售比重均未逾 25%，且有逐年下降之趨勢，故無銷貨集中於單一客戶之情形。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形，目前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成數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並未對本公司之經營產生重大之影響。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因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且本公司已制訂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

關管理規章，若經營權改變對營運應無重大影響。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10%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無此情形。

13.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依本公司「資訊管理辦法」規定，每週資訊人員將使用者電腦內之備份檔案複製到外接式硬碟，該硬碟應備份最近期資料兩份，其中一份由資訊主管保管，另一份則存放於資訊專員處，以達資料備份機制。

為了讓資訊系統損害發生時，能儘速順利恢復各項業務，降低可能的損失與風險；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電子資料處理循環之「系統復原計畫及測試程序之控制作業」規定，每年應辦理電腦系統復原測試計畫，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可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造成之系統中斷風險。

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電子資料處理循環之「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規定，應不定期對公司員工辦理資訊安全宣導；每年並針對電子資料處理循環各項作業程序及控制重點是否落實執行，進行資通安全自我評審，除將各項查核項目予以說明外，若有未落實部份尚須進行缺失改善。

14.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無。

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尚無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

110 年度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進修情形

資料時間：110 年 01 月 0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 單位 (註)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進修是否 符合規定
	起	迄				
董事長 詹正田	1100910	1100910	SFI	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	是
	1101001	1101001	SFI	全球風險認知-未來十年機會與挑戰	3	是
董事 程鈺靖	1100914	1100914	SFI	公司治理評鑑之企業社會責任典範實務解析	3	是
	1101021	1101021	SFI	傳統產業之數位轉型	3	是
董事/總經理 李業振	1100901	1100901	FSC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上午場)	3	是
	1100901	1100901	FSC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下午場)	3	是
	1101018	1101018	TPEX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是
獨立董事 許朝財	1100901	1100901	FSC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上午場)	3	是
	1100901	1100901	FSC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下午場)	3	是
獨立董事 楊曉琴	1100901	1100901	FSC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上午場)	3	是
	1100901	1100901	FSC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下午場)	3	是
監察人 金鑑章	1100901	1100901	FSC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上午場)	3	是
	1100901	1100901	FSC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下午場)	3	是
監察人 詹綉晴	1101001	1101001	SFI	全球風險認知-未來十年機會與挑戰	3	是
	1101015	1101015	SFI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是
監察人 黃麗瑄	1100901	1100901	FSC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上午場)	3	是
	1100901	1100901	FSC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下午場)	3	是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 單位 (註)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進修是否 符合規定
	起	迄				
公司治理主管 賴毓敏	1100429	1100429	SFI	董監事關係人交易案例探討	3	是
	1100716	1100716	DGA	商業法院對董事會運作及董事執行職務之影響	3	是
	1100824	1100824	ARDF	增強財報自編能力：內控內稽與資訊科技	3	是
	1100910	1100910	ARDF	評估企業 ESG 永續績效的新趨勢及新思維	3	是
	1100924	1100924	ARDF	公司治理 3.0 政策下之永續報告書實務解析	3	是
	1100930	1100930	SFI	最新稅法變革對企業營運的影響與因應	3	是
財務部經理 劉筱君	1101018	1101019	ARDF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是
	1101111	1101111	IIA	財務與稽核 EXCEL(「隱藏版」密技)功能進階 DATA 編修實作班	6	是
	1101216	1101216	IIA	最新國內公司治理趨勢與落實控制環境執行面之解析	6	是
註：SFI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TPEX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ARDF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IA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FSC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DGA 台灣數位治理協會						

依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 年報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Kwang Ming Silk Mill Co., Ltd.



負責人：詹正田